

新青海

社

No.6-7

時事述評

關於新疆事變的一點意見
所望於宣慰新疆者

論著

- 平定新疆事變議 魏宗基
敬獻於新疆宣慰使 穆建業
青海合作運動研究 崔光宇

關於青海土地行政之探討 劉先基

帝國主義者在西康勢力的分析 黃啓光
美國聯邦助金制之概況與影響 田炯錦

楊生霖

訓政時期的農村教育 田炯錦

記述

青海蒙藏兩族的生活 張元彬

調查

青海省縣治概況
青海省各縣自治機關組織概況

文藝

希馬拉雅上的謳歌 竹磐

丘城的一幕 竹磐

專載

新疆事變之觀察 周曙山

中國農產五年計劃(完) 唐啓宇

民國二十二年五月

時事述評

關於新疆事變的一點意見

蘭

新疆在今日所處之地位，實有左右西北半壁河山之勢。當此國難日深，強寇入室行刦之秋，吾人對此嚴重局面，應如何衝出重圍，使已失之地，亟謀收復；未失之地，力促鞏固，使不致再爲東三省之續。

常熟戰未發生前，國人大聲疾呼，力圖挽救，然因湯玉麟以封建餘孽，主政熱河，數年以來，盡剝削之能事，使一般民衆，均陷於水深火熱之中，過非人類之生活；故有『寧爲亡國奴，不爲熱湯民』之怨謠。是以日本進兵未十日而全土喪失。孟子云：『天時不如地理，地理不如人和。』熱河雖有天險，適以齋敵耳。由此可知政治之不良，實爲外患侵入之最大因子。新疆過去之政治，如大公報社評所言：『新疆自楊增新以迄金樹仁，行一貫的專制愚民之政治，封鎖省界，不使旅行者及書報入省。省府首領，有絕對的生殺之權，法律民命，毫無保障，……』金氏在新之政治，是掛中央之招牌，而營一己之土皇帝事業，一

切情形，與湯玉麟氏之主熱，可謂有偶無獨。且以顧用白俄兵之故，大批現金流出，以充實其私人之軍備，致使紙幣充斥，民生凋蔽，竟有紙幣十元，不能兌換現洋一元之畸形現象，金融之紊亂，概可想見。此次事變，因一切政治設施之不良，致引起回民之反感，正所謂『官逼民反』者，固爲一大原因；然內幕情形，當不止此。吾人雖諱言『回漢世仇』，似若不祥之謠語者；然在西北一般回漢人民之心理中，此種觀念，常潛伏其間，業已根深蒂固。今日一般回漢有智之士，多欲矯正此弊，使融化於一爐，而共謀其發展。然多數民衆，因知識幼稚，每易受奸人之蠱惑，此於十七年甘變，可以見之。當十七年西北軍盤據甘肅，驅逐壓迫者爲標的，固無所謂回漢之分。然一轉瞬，則一變起事之初衷，而演互相殘殺之慘劇；此無他，以所存之觀念不同，其行動自必出於背謬。今新疆回變，其遠因實種於回漢不睦之一點。蓋金氏之政治方針，以重重壓迫，強使回民就範爲能事，初未料及壓迫愈甚，則反抗力亦愈

——見意點一的變事疆新於關——

甚之鐵律，故不惜利用同鄉親戚，爲自己之爪牙，以擴大私人之勢力，而剝奪他人之自由，吸取他人之財產。遂造成如水益深，如火益熱，終於不可收拾之局面。然求其金氏之所以能如此作，及金氏屬員之能够敢作，實基於傳統之「回漢不兩立」之觀念。是以回漢間之裂痕愈深，則其糾紛愈大，而問題亦難解決。同時主事者，稍一不慎，必致偾事，過去西北之歷代變亂，其表現莫不如此。新疆回教同胞，因不堪金氏之無理壓迫，起而反抗，吾人十二分之同情，然受中央編制之馬仲英師，却向新疆移動，公然參加此次事變，此不能不令人引爲遺憾。馬仲英過去事蹟，吾人姑置不談，然既受中央之編制，則其行動，當不能越中央之法令範圍。馬氏在新疆事變未發生前，曾一度竄入新疆，而引起新疆回漢之紛擾；今新變既起後，復移師攻迪化，蛛絲馬跡，不難尋覓。新疆回民之要求，在剷除金氏之一切苛政；今金氏既倒，中央當體恤民情，審慎處置，不過所希望於新疆回教同胞者，勿節外生枝，勿受人利用，使事變擴大，而成不可收拾之僵局。

總理在世時，曾對回教代表定希程之言曰：『三民主義首在解放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回族之在中國歷代所受壓迫最甚，痛苦最多，而革命性亦最强。故今後急宜從事

於回民之喚起，使加入民族解放之革命運動。回族以歷代勇敢而不怕犧牲名於世，使能喚起回民之覺悟，將使革命前途得一絕大之保障。』今新疆回民，既不堪其壓迫，羣起反抗，勢非剷除壓迫者之一切惡勢不可。當此嚴重關頭，處置稍一不審，則西北數省，勢必引起騷動。故於派遣大員，善爲撫慰外，爲樹百年之大計，對以下各點，實有詳密注意之必要：

(一)樹立中心思想 新疆人民，回族佔十分之八，漢族佔十分之一，滿蒙佔十分之一，信仰各有不同，思想因而複雜。在平常狀態下，治理猶感棘手，一遇其他變化，則立即騷亂，不可收拾，此無他，無中心思想耳。所以樹立中心思想，使各族之觀念趨於一致，化除彼此對立之態度，一變而成互相維繫提攜之信念，同治於中華民族之爐，共趨發揚，實爲今後必要之圖。然新疆以其所處地位之不同，壓搾人類之帝國主義勢力，和恐怖之共產主義勢力，業已呈其伎倆，大肆活動，此不可不急謀挽救者。中山先生之三民主義，對內在求各民族之一律平等，新疆回教同胞，內受軍閥貪官污吏之壓迫，外受帝國主義之威脅，其處境之困難，與所遭遇之命運，與整個之中華民族及其他邊疆各民族毫無不同。故今後應努力宣傳三民主義，

使新疆回民，瞭然於自身所處之困難境地，及所受痛苦之由來，而化龐雜之思想，共同組織於三民主義信仰之下，庶不致因信仰上之不同，及思想上之異趣，而造成行動上之背謬。

(二)促進文化事業 新疆人民，因思想信仰之不同，真正受中國文化之熏陶者，不及十分之二。同時因交通不便，文化事業，幼稚異常。世界潮流之所趨，中國國情之一變幻，一若與彼漠不相關者，於是赤化分子以及思想落伍者，從中宣傳，希圖搗亂，異端邪說，大逞威風，因而造成民族間之嫌隙。故欲圖長治久安之計，則民衆教育之速求普及，實為必要之舉。其他如新聞事業，亦應積極提倡以資傳遞內地文化，並使新疆人民，明瞭國家情形，世界大勢，收益當更宏遠。

(三)建設澈底之廉潔省府 前言熱河之失，失於政治之不良；而新疆事變，亦由於政治施設之黑暗。所以政治不良，不但引起內部之糾紛，且更湊成敵人之覬覦。新疆為西北之屏障，扼中國命運之咽喉；新疆不靜，整個西北時受威迫，而中國半壁，亦將入於半身不隨之境。故此時應以最大決心，力謀政治之改良，而建設澈底之廉潔政

8

府，廢除一切苛捐雜費，力謀金融之穩定，以及減裁不必

要之兵額(如白俄兵)等，而以正當之方法，訓練人民之武力，則一切問題，無不迎刃而解。

總之新疆事變，實有引起重大糾紛之可能性，希望政府及國人，加以深刻之注意，勿使新疆回教同胞失望，勿使奸人乘機利用而造成更嚴重之局面。同時更希望回教同胞及回教有智之士，應認清今日中國所處之地位，是整個民族之生死關頭，中華民族有救國之毅力，在世界上猶能立足，否則必為人以牛馬待之，此決不能僥倖者。同時中華民國之建國，是以漢滿蒙回藏五族組織之；任何一族不能荷負此種大責，即任何一族絕不能脫離此組織範圍而猶能獨立生存者。今日之勢，存則共存共榮，亡則共趨滅亡，中華民族之命運，不生則死，絕不可輕易嘗試者也。同時更希望一般負邊疆政治之責者，應深切體會己身所處之地位與所負之使命。所謂『皮之不存，毛將焉附？』民衆不能安生之日，即危機無法挽回之時，湯玉麟金樹仁其例之著者也。夫不體恤民衆之痛苦，而欲長保勢力於不變，不可得矣。

所望於宣慰新疆者

民

孤懸在西陲天山東北路五百五十萬方里沃野的新疆，

爲我國西北部的最高原，各行省中之最大者。地質之優美，土產之豐富，實甲於全國，而人民之誠樸純良，遠非其他各省所能及。惜其僻處邊陲，交通不便，文化落後，民衆之信仰不同，思想複雜，以及各方面之隔閡；爲政者之一意孤行；乃至地方民衆，有下情不能上達之感，而中央方面，有鞭長莫及之嘆，此境內擾攘之所形成，亦此次事變之所由起也。

新省事變，自金樹仁被逐離省，引咎辭職，中央已經於核准。回民方面的已達，對於中央仍極端擁護，省府事宜政府已令各委員廳長暫行會同維持，事變已成爲善後問題。中央特派參謀本部次長黃慕松氏爲新疆宣慰使，「務期和輯軍民，綏靖地方，」使其「各安所業，靜候辦理，勿得聚衆逾軌，致貽隱憂。」聞宣撫大員行將赴程，吾人際此，略貢芻蕪之微，以告宣慰者：

(一)撫慰民望
查新省自己死之楊增新，以迄現被逐之金樹仁，以閉關自守主義，行一貫之專制愚民政治，對於中央雖托服從之名，而在實際上目無中央，豈僅「凡百設施，未能仰體中央意旨」而矣。對外，則封鎖境界，不使旅行者及書報入省，對內生殺予奪之權，操之於省府首領，法律民命，毫無保障，而苛捐雜稅之重，尤爲「民不堪命」。最近之事變，可謂壓迫者之革命，推翻黑暗政治，而想以重見天日。故金氏離省後，回民電請中央，選派資望素孚大員入新宣慰，觀其擁護中央之誠，則知事變純爲「官逼民反」，回民別無企圖，毫無種族之見存在，可斷言也。

現回民之望中央，若「大旱之望雲霓」，中央在此時際，實爲收服民心之良機，亦爲治新省之根本要圖，蓋新民受金氏之壓迫，苦不堪言，今中央既派大員前往撫慰，本「民族平等，宗教自由」之原則，剴切宣佈中央德意，更爲對症下藥計，必須禁除歷來閉關愚民政策，解除苛捐雜稅，優待民衆，使民衆感中央之德，忠悅誠服，堅其內向，更希望宣慰大員，以非凡之努力，使其民衆不同之信仰，複雜之思想，共同向化於三民主義之下，在此國難嚴重時期，精誠團結，而爲我整個中華民族生存而奮鬥，此所望於赴新宣慰大員之一也。

(二)認清事態
在新省事變之初，有謂新亂有某國爲背景之息，又據回民領袖之談話：「此次回民變動，其力量之發展，固未足輕視，且其中有背景操縱，更爲莫大隱患。蓋哈密回王爲一親英派，英人頗以槍火資助之，使其擴大事變。同時俄日各列強均參加慾惠，鼓勵回民，驅逐

金氏，自組政府，各國協助之，並代為傳變動，煽惑回民，離叛中國領土，獨立自治，回民頭腦既簡，因知金為中央政府所任命之主席，其政治惡劣，及取消王公制度，均認為係中央之授命，故對中央態度不無攢貳。然各列強之虎視新省，如同俎肉，以其路僻人稀，邊備空虛，且地大物博，遍地富藏，中央政府又不及管轄，故無時不欲瓜分新省，而視同朝鮮滿州也。」（見五月五日中央日報新疆事變之前因後果）固然新疆這塊肥沃土地，伸着不少帝國

主義之爪，瞪着不少帝國主義之眼，想乘機各分嘗一鬪。然以此次事變觀之，似無任何國隱於後，蓋以歷史之關係論，「蘇俄與回教風馬牛不相及」，以此問題之本身論，是為「官逼民反」。所謂英人以槍火資助，日俄各列強均參加慘惠鼓勵回民，驅逐金氏者，更不知有何根據，何所云耳。語此者恐「醉翁之意不在酒」。故希宣慰大臣純以對內之事實施方針，萬勿牽掣於外交，致引起國際之糾紛，此所望於赴新宣慰大臣之二也。

本報特點

- (1) 持論平允
- (2) 撰著專精
- (3) 消息翔實
- (4) 定價低廉

農業周報社

農業周報
總發行所

南京破布營十二號

農業周報 第一卷 合訂本

兩冊一冊一百四千四百萬餘言

實價二元二寄費加一

諸君要

研究最新農業學識討論農業問題
明瞭中外農業消息籌謀農業進步

嗎 請讀

農業周報

準可滿足諸君的慾望！

全年五十期定價每冊五分

預定全年二元郵費在內

林主席汪院長安撫新疆事變通令及黃宣慰使通告

通令

爲令知事，查民族平等，信教自由，爲吾黨之基本政綱，乃約法之主要

新疆僻處西陲，交通梗阻，與中央聲氣難以相通，民隱未能悉達，惟該省回民及民衆，誠樸循良安分守業，素爲中央所深悉，邇來國家多故，西顧未遑，而我新疆民衆，本愛國熱誠，體念政府苦心，矢勤矢謹，以生以息，其無形中協助中華民國之繁榮，民族之團結者，至大且鉅，中央歷來對於邊疆吏無不以勤求民隱，鞏固邊圉爲訓，不意該省主席金樹仁，受命以來，凡百設施，未能仰體中央意旨，致肇此項事變，聞之殊深惋惜，現該主席金樹仁，引咎辭職，中央已經核准，正在慎選賢良妥籌治理，並先派參謀本部次長黃慕松，爲中疆宣慰使，務期和輯軍民，嘉靖地方，務望我新疆民衆，仰體斯旨，各安所業，靜候辦理，毋得聚衆渝軌，致貽隱憂，有厚望焉，此令，國民政府林森，行政院長汪兆銘。

通告

新疆宣慰使黃慕松通告全省父老兄弟姊妹書，新省僻處邊陲，爲西北之屏障，惟以幅員遼廓，交通阻礙，民情未能上達，隔閡因之橫生，地方官

吏中，或有未能仰體中央德意，措置未盡適當，誤會斯起，糾紛乃生，率致地方地方糜爛，人民痛苦，此次事變，中央引爲已憂，特命慕松宣慰新省，受命伊始，本總理博愛之精神，承中央和平之意旨，解決一切糾紛，除却不良政治，出人民於水火，而登諸衽席，不咎既往，嘉勉將來，人民各安其業，軍隊各守其防，靜候中央處理，勿再誤會重生，際此國難日亟，外侮逼迫，倘兄弟鬭牆，不特足以騰笑外邦，且恐翫亡省亡國之禍，我新省同胞，素具愛國熱忱，當能體念斯旨，化除畛域，團結一致，固我桑邦，國家前途，胥利賴之。

論著

平定新疆事變議

劉宗基

—刊合新青海第六七期

東北烽烟方張，西北邊徼又急，於國難孔亟期中，新疆事變，又頻頻傳聞矣。國人方阽憂於日禍，聞此驚耗，惶然懷恐，愁焉心憂。夫新疆為我國西北之屏障，於今東北陷淪，華北吃緊之際，發生事變，其攸關於國步前途者為若何耶？嘗讀左宗棠奏言：「竊惟立國有疆，古今通義，必合時與地通籌之，乃能權其輕重，而建置始得其宜，伊古以來，中國邊患，西北恆劇於東南，蓋東南以大海為界，形格勢禁，尚易為功，西北則廣漠無垠，專恃兵力為強弱，兵少固啟戎心，兵多又耗國用，以言防，無天險可限戎馬之足，以言戰，無舟楫可省轉餉之用，非若東南之險阻可憑，集事較易也。周秦至今，惟漢唐為得中策，及其衰也。舉邊要而捐之，國勢遂益以不振。我朝定鼎燕都，蒙部環衛，北方百數十里無烽燧之驚，不特前代所謂九邊皆成腹地，即由科布多烏里雅蘇台以達張家口，亦皆分屯列戎，斥堠遙通，而後畿甸宴然。蓋皆祖宗朝削平準

部，兼定回部，開新疆立軍府之所貽也。是以重新疆者，所以保蒙古，保蒙古者，所以衛京師，若新疆不固，則蒙古不安，匪特陝甘山西各邊時虞侵軼，防不勝防，即直北關山，亦將無宴眠之日。而况今之與昔，事實攸殊，俄人拓境日廣，由西而東萬餘里，與我北境相連，僅中段有蒙部為之遮閔，徒薪宜遠，曲突宜先，尤不可不預為綢繆也」。可知新疆事變，維繫於蒙古華北者殊大，況於今強敵壓境，千鈞一髮之秋乎？推溯此次事變，本因何在？固非吾人所深知，然就報章所載，似為金樹仁處置失當，致激成變亂。姑舍斯，即以素行政蹟而言，為政者已難逃其咎戾，何則？追溯已往，蓋新疆自道光中張格爾亂平，西陲無事者三十餘年，至同治初元，陝回倡亂，遣其黨四出招誘，而後新疆回亂大起；然新回素性和平，易於就治，左宗棠戡定新疆，當時，戶口鮮存，水草郤便，農戶商民，願遷住者遷住，願歸業者歸業，邊圉既奠，人安其土

平定新疆事變議

，耕其野而出其途者，無待於招徠。於是戶口日增，開墾日廣，地方富庶，爲政不難。近數十年來，雖國內干戈擾攘，而新疆獨呈偏安，金樹仁繼楊增新之後，總攬軍政，數載於茲，倘金氏果能爲國家盡職責，爲新省謀利益，積極振興教育，開發實業，則今日之新疆，絕非如目前之萎虛不堪，一葦之火，即能燎原，以至於使全省人民，皆陷於風聲鶴唳之中。金氏素日爲政，謀不及此，復拳拳於閉關自守主義，教育未設，草葺不敷，行政無方，治安欠籌，一旦有事，倉皇莫知所措；處置既已失當，安撫又復無方，此金氏之所以百解難辭其咎，而新變之宣撫，視此亦實無所困難處也。今中央已明命黃慕松爲新疆宣慰使矣，黃氏受命之下，動作迅速，將於最近期間，赴新行職，則新省之事變，以吾人之觀測，當不難於黃氏抵新之日，聞風抵定，此亦爲吾人所深切盼禱者也。然新疆之事，就

非如此簡單，只以事變之敉平，而所謂爲解決也。是則欲解决新疆問題，須從根本上求之，於平定事變之外，尚須注目教育，而爲解決事變之基礎，茲就個人之管見所及，爲治標治本二道以陳之。

予之所謂治標之道者，即將何以平新亂，弭事變之積極方法也，其法當不出二途：

(一) 慰良善整飾綱紀
新疆回民，本至良善，惟爲政者，倘治之不得其當，甚或迫以虐政，窘以苛斂，生活之艱困，未有不使回民之挺而走險者，全國各省皆如之。人同此心，情同此理，不獨新疆之民爲然也。曷可以宗教之信仰或有不同，而以民之被迫於濫政，荷戈走險者，而誣之以厚非也。是以此次新疆之事變，與內地各省之民變，實出一途，毫無別致，安民莫善於懷之以德，柔之以仁，新疆事變，旣爲對金樹仁一人而起，則我政府國人，將何以撫慰斯民，拯拔良善，使我新省同胞，出於虎狼之口，而投於慈母之懷。又有進者，善良之民，迫不得已，適此慘途，固由於非已，而狡黠之徒，難免不利用機會，誘陷良善，於此我在變局中之同胞，萬不可疏察，爲其所蒙，在政府亦應德威兼施，整飾綱紀，事變當不難安然息平也。

(二) 融貫西北統籌治安
陝、甘、青、新四省，比隣依界，休戚相關，欲定新疆，則通盤籌劃四省軍政，尤爲關切，劉錦棠曾奏言：『臣自出關辦賊，歷今七載，熟度關外形勢，……新疆與甘肅形同唇齒，從前左宗棠以陝甘總督辦新疆軍務，凡兵餉製辦，皆以關內爲根本，臣受代兩年，尙未償事者，皆賴譚鍾麟楊昌濬力顧全局，故能勉

強支持。向使甘省大吏，稍分畛域，則邊事已不堪問』。

平治新疆，攸關於甘肅者如此其切，今則新疆事變燎原矣，而以甘肅現存之情勢觀之，尙能否有力以顧及新疆，而爲之助也。竊念甘肅軍政，現仍呈支離無爲之狀態。主席位虛，行政乃陷於半停頓狀態之中，自顧不暇，尙何言及新疆也。事急矣！情迫矣！直起急圖，猶恐不及，奈何仍猶豫不決，坐失時機也耶？

以上所言，只不過爲治標之道，或可弭新疆之亂，然新疆問題，絕不能以此而解決。試觀自清以來，乾隆時新疆之後，復有道光中張格爾之亂，繼之而有同治之亂，以至今日，變亂無已，事源容非出於一輒，而事體則莫或有稍異，蓋每次事變，政府只能顧及於平亂，而平亂之後，莫之能籌水久弭亂之道也，其道爲何？即致力於教育是也。嘗讀史至每次戡定新疆之善後政策，未嘗不歎其未及於政治之道，當道光間張格爾之亂平後，其安內策則爲：

一、嚴革各城積弊，俾大臣歲終考核於都統參贊，又總考核於伊犁將將軍，互相糾察。并增其廉俸，許其攜眷，定其屬役。

一、印房章京，俱由京撫派，不用駐防，以重其選。

一、嚴定各城伯克資格，慎其保舉，制其迴避，杜其

賄補之弊。

一、沒收各城叛回所有地，並清查各城私墾地，以其歲糧，供給本地兵餉，及各官養廉銀之用。

一、改城垣，增兵堡，練戍兵。

此其所謂安內策者，僅注意於浮表，全未及於教育，以是新亂仍不能免除，將至同治而即生大亂，其弊之生於辦理善後之未得其治本之法也明矣。迨自左宗棠戡定新疆

後，雖能注目及此，然實施之法，總嫌欠缺，據史：「九年，四月，劉錦棠，譚鍾麟始委員試署南疆道廳州縣，設吏部，兵部，刑工六房，以舊有伯克經收糧賦者充之。令與習漢字書吏雜處，互授漢回文，另設義塾訓回童，督兵勇修補城垣，造壇廟，倉敖，監獄，通驛傳，設塘站，南疆歲徵糧至二十餘萬石，兵食充然有餘，百廢俱舉，氣民漸蘇，回疆積弊，湔除殆盡矣。」及於今日之事變，雖促成之於當道，而回民仍能識大體，耿耿然以國家爲念，拳拳焉爲民族着想，不牛種族之偏解，只反對金氏個人，問題不及其他，較之以前，儼若兩途，可見智識之已行進步，民族思想，國家觀念之深入於心，不爲回漢之分，此則

劉錦棠設義塾，訓回童之功，垂今且不朽矣。再當馬齡翼長甘教所時，力倡回民教育，回漢間之隔閡，漸致混濁，

倘年來主新政者，爲民命計，致力於教育，則新疆之施政必易，治安無虞，今日之事變，或可消滅於無形之中，奈何楊增新金樹仁輩之皆計不及此也。以是解決新疆問題，非教育別無良途，此爲事實所昭示，莫或有所言否者。當總理於民國十三年在北京飯店時，曾爲回族代表定希程剖切言之，其言曰：「三民主義，首在解放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回族之在中國，歷代所受之壓迫最甚，痛苦最多，而革命性亦最强，故今後宜急從事於回民之喚起，使加入民族解放之革命運動。回族以歷代勇敢而不怕犧牲名於世，使能喚起回民之覺悟，將使革命前途得一絕大之保障」

本刊第五期目錄

時事述評	解決藏事之途徑	溫
從東北說到西北	從東北說到西北	嵐
論 著	西北問題研究會成立青海分會	景
建設新青海芻議	建設新青海芻議	田生蘭
關於青海土地行政之探討	關於青海土地行政之探討	劉宗基
合作運動與西北農村	合作運動與西北農村	秦萬春
急待改進的青海鄉村教育及着手辦法	急待改進的青海鄉村教育及着手辦法	青一
青海合作運動研究	青海合作運動研究	旭
法西斯帝是什麼	法西斯帝是什麼	寒星
韓寒		

記	青海蒙藏兩族的生活	張元彬
記	青海羊毛事業之現在及將來	業
調 查	海藏紀行	朱錦屏
文	現在的都蘭	梁烟麟
文	悲哀	懷瑜
文	夢影	
專 載	懷	
中國農產五年計劃	民	
唐啓宇		

」，可見回族之喚醒，實有助於中國國民革命者矣。然欲其有助於國民革命，須先樹立民族意識，革命思想，更必須教育一般有爲之青年，接受本黨之主義，因勢利導，時半功倍。是故喚醒回民加入民族解放之革命運動，非先改造其思想不爲功，改造思想，則非從事教育莫以能。新疆回民，另有獨立之文字語言，治新之人，每感不便，新疆教育之普及，實爲今日之要圖，使回漢語言文字相同，則互相了解，不生隔閡，共心乃立，互信以生，民族前途，實厚賴之，當此事變，爰爲芻言，以陳於國人同志之前。

敬獻於新疆宣慰使

穆建業

新疆僻處邊陲：東連外蒙甘肅青海，南接西藏，北與俄屬中亞細亞接壤，西與阿富汗印度連接。形勢險要，誠為我國西北半壁之屏障。境內土著，以回族為最多，號稱四百餘萬之衆，佔該省人口十分之八以上，彼輩篤信回教，「誠樸純良，安分守業」；且富於忍耐性，「非被人欺辱至萬分時不肯用武」，素為注意邊事者所深悉。唯自楊增新金樹仁等相繼主持該省政務以來，厲行一貫的專制愚民政策：封鎖省界，斷絕行旅，對於回民，肆意欺壓。意圖負隅自固，雄視全省，妄冀保持其封建的「唯我獨尊」之所謂「土皇帝」之政治運命，九一八事變以後，國難日極。政府正擬一致懲悔救亡之際，雖明知其故，祇以該省絕塞邊遠，鞭長莫及，亦莫可如何；而金樹仁氏更「夜郎自大」，萬分得意，變本加厲，肆無忌憚矣，既「軟禁回族八王」於前，復沒收蒙回財產於後，前後夾攻，處處剝奪。回民忍無可忍，不堪其虐，奮臂而起，驅逐金樹仁氏，而為除惡自救之大舉。數月以來，警報頻傳，事態擴大，國內國外，不論朝野，莫不為密切之注意，深巨之震駭。國民政府，亦以值此軍情緊急，前方忠勇將士正在與暴敵搏鬥之際

，對於新省民變，若非急謀處置，不足以弭息糾紛而保邊陲，且以保持強固之抗日戰線，乃於五月二日，頒發命令，特任參謀本部次長黃慕松氏為新疆宣撫使，以期「和輯軍民，嘉靖地方」。黃氏日來正在準備一切，行將遠征絕塞，前赴新疆，銜中央弔民之命，為靖緩撫慰之舉，此實政府開發西北之第一表示，不僅為苛政欺壓下之四百萬新省回民所熱烈歡迎，實亦我整個民族前途之慶也！

吾人不敏，爰將此次宣慰新省時所應注意各點，謹掬誠以為宣慰諸公告，冀為採納參考之資：

新疆回部，原由哈密札薩克回部親王，吐魯番札薩克回部郡王庫車回部郡王御見，勒和園回部輔國公，烏什回部輔國公，輕車都尉，拜城回部輔國公，科布多所屬哈密克公等各王公管轄，其爵位則世襲罔替，現時雖因改設縣治，一切治理權移歸各該地方官籌辦（哈密仍由該部親王管轄），各王公僅承襲其爵職，然其潛勢力仍甚巨。「王管轄」，各王公僅承襲其爵職，然其潛勢力仍甚巨。「發號司令，儀若君主」，深為當地數百萬回民所擁戴。此次金樹仁氏軟禁彼等，致激起各部回民積極的反抗，實為佐證。新省當局，今後若仍執迷不悟，不早為釋放禁囚各

王公，吾人可斷言新省回民必仍繼續與之相抗，而新疆一省亦必無平息之可能。故吾人深望黃宣慰使等蒞新後，應先飭令當局，將因公各王公，一律開釋。以示中央德意，而障秉公處置之態度，更進而為親愛精誠的接觸，懇摯深厚的撫慰，曉以「令樹仁氏已引咎辭職，中央已經核准，正在慎選賢良，妥慎治理」之旨，冀其心悅誠服，糾紛早息，此其一。

總理昔曾為回部代表劉切昭示曰：

「三民主義首在解放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回族在中國所受之壓迫最甚，痛苦最多，而革命性亦最强，故今後極宜從事於回民之喚起，使加入民族解放之革命運動。回族以歷代勇敢而不怕犧牲見於世，苟能喚起回民之覺悟，將使革命前途，得一絕大之保障」吾人緬懷遺訓，即可瞭然於中國回民之有助於我國家革命前途之深鉅矣！

然欲從事於回民之喚起，當先從新疆回民始：因該省回民，為中國回民之根據地；語言文字、風俗習慣，自成一系。與內地回民頗多差異之處。因且其為新建行省，僻處邊塞，對於漢族文化，未能為深厚之感染，對於漢族人民，未能為悠久之接近。故兩民族間亦因之不能為澈底親密之了解。隔膜既深，團結不易，非內地回民之散處於

各省，與漢族有久遠之接觸，文化上有深切之融和，互相了解，休息相關，喚醒較易者可比。况自金樹仁等廣行愚民政策以還，「書報不須入境，弟子不須讀書」回民兒童求學者百不得一。以致回民思想，在此國勢阽危，帝國主義者餽吻翕張伺隙以乘之機——據報載日人在新省活動甚力，并在東京設立規模宏大的回教禮拜堂，誘惑新省回教青年，前往求學云——若不喚起其國家意識，民族觀念，則此等浸潤於單純薄弱之宗教意識中的人民，殊難保其不受敵人挑撥離間「分而治之」的毒謀奸計；而况新省人民於單純薄弱的宗教意識的外，尚有苛政暴力之壓榨，逼迫其挺而走險，別謀出路者乎？果如是：則中國之局面更形紛亂矣！言念及此，吾人誠不勝其憂憤，而新疆宣慰使諸君子，適於此際前往撫慰，宜如何透視此點，不勞跋涉，不辭艱險，親蒞回部諸地，昭布本黨總理國內各民族應精誠團結，一致奮鬥，造成三民主義的偉大國家的遺訓。務期四百餘萬回民，不僅消極的為民國之順民，且應積極的使其由單純薄弱之宗教意識，進而孕育為強固不移之國家意識，民族觀念，以為促成中國民族成一整個力量，建設各民族自由聯合之大中華民國之助。實為宣慰諸公蒞新後第二

步主要工作，宜聯絡於黨有深刻之認識，精通回民語言，文字，聲望素孚，爲回民所信仰之人士，奮力以行，宜急不宜緩，若爲情勢所許，時間方面，不妨稍長，以期結果完善，効力普及，此其一。

金樹仁氏身膺邊疆重任，以常情衡之：在此暴敵壓境，前方軍事萬分緊急，數十萬健兒拚命以復國土之際。宜如何下最大決心，整刷內政，喚起新民，勤練所部，充新實一切，以爲抗日之準備，政府之後盾，共謀大中華民族永生之路。乃不此之圖，倒行逆施，誤國害民，「受命以來，凡百設施，未能仰體中央意旨」，激成四百萬回民之反抗，形成嚴重之局面。加重政府西顧之憂，給敵人以進攻離間之機。罪惡盈貫，舉國皆知，現雖引咎辭職，政局合海青第六期，而繼絕舉廢，治亂持危，厚往薄來之王道治理，皆遺忘盡。以致其個人之事功既不能成，國家大事，亦因之受害……」——痛切哉！戴院長之言也，誠可謂道盡我國民心之弱點，及我國邊疆大吏等之眼光之近視者矣。吾人細思之！今日外蒙西藏之叛離，東北四省之淪陷，以及最近之新疆變亂，莫不肇因於此種漠視之心理，近視之眼光者乎？今而後舉國上下，若仍不再急速醒覺，消除此漠視之心理與近視之眼光，吾恐邊疆之危，外患之迫，將更甚於其劣跡卑政，至公至正，迅報中央，早爲懲戒，振中央之威信，壓邊民之渴望，必如是始得爲三民主義的國家，始能解脫此若干年來割據糾爭，殘民以逞的局面，此本中國建國必需之第一階段，際此國難，需之尤切，設此而不能貫澈，或竟置之不理，則新省民變，必難期其平服，新省危機，恐將日趨嚴重，西北之局面，亦恐不免紛亂矣！此

「吾國近百年間，內憂外患，迭起紛乘，國力愈衰，人民之志氣亦愈消沉，往往以爲邊疆之事，非腹心之疾，無足重輕。遠慮益無，內憂益夥，其小有才智，稍存遠慮者，又往往惑於古代闢地封侯與近代歐美日本所行之殖民政策，或則徒欲隨個人之野心，或則不知爲邊民謀幸福，而繼絕舉廢，治亂持危，厚往薄來之王道治理，皆遺忘盡。以致其個人之事功既不能成，國家大事，亦因之受害……」——痛切哉！戴院長之言也，誠可謂道盡我國民心之弱點，及我國邊疆大吏等之眼光之近視者矣。吾人細思之！今日外蒙西藏之叛離，東北四省之淪陷，以及最近之新疆變亂，莫不肇因於此種漠視之心理，近視之眼光者乎？今而後舉國上下，若仍不再急速醒覺，消除此漠視之心理與近視之眼光，吾恐邊疆之危，外患之迫，將更甚於其劣跡卑政，至公至正，迅報中央，早爲懲戒，振中央之威信，壓邊民之渴望，必如是始得爲三民主義的國家，始能解脫此若干年來割據糾爭，殘民以逞的局面，此本中國建國必需之第一階段，際此國難，需之尤切，設此而不能貫澈，或竟置之不理，則新省民變，必難期其平服，新省危機，恐將日趨嚴重，西北之局面，亦恐不免紛亂矣！此應請宣慰諸君子注意者一也。

此次新省民變，除金樹仁氏「……軟禁回部諸王，沒收回蒙財產」為最主要原因外，則以省當局招募流亡新省之白俄，編為軍旅，藉其力以對付回民，至引起其反感而生事變為主要原因之一。當事變初起時，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對京內各記者談話曰：「……省軍招收白俄三千餘人，編成

軍隊，軍紀腐敗，到處騷擾，引起回民反感……」云，藉外人之力以慘殺同胞，擾害地方，此與今日東北各省之漢奸，藉日人之勢以傷害軍民，為虎作倀者有何異乎？誠為國法所不容，國民所痛絕，金樹仁氏良心何在，竟敢大胆

以行之？勿怪回民之嚴厲反抗也，且也招收白俄，引狼入室，不僅有害於民衆，且更不利於國防，申報四月二五日專電曰：「據另一方面消息：當一九一七年蘇俄革命，白

俄敗退外蒙古羣衆謀亂，竟與俄軍相爭而組織白俄政府，前經俄軍進攻，白俄慘敗分散，一部退入東三省，現為日軍利用侵華；一部退入新疆居住，後被新省當局收編軍；

然與滿洲之白俄聲氣相同，東北事變後，新省白俄亦密謀異動，遂引起回民之反對」云，然則新疆回民之反對白俄，不僅反對其慘害個人，且將欲為國除害，為邊陲保安甯矣！吾人應知蘇俄五年計劃完成後，正羽毛豐滿，高翔而飛之時矣，土西鐵路——自東土耳其斯坦至西北利亞——之築成，新疆外蒙之被其包圍，我西北之軍事，經濟……等，

首先受其威脅。而蘇俄政府與白俄勢不兩立，苟白俄不除，陰謀顯露之時，即蘇俄藉口剿滅來新逞兵之日，我既優

容白俄於前，果不幸而至此。將以何法以應付之？此值得吾人不可忽疏之問題也，為今之計，吾人懇望宣慰使諸公蒞新後，徇回民之要求，念未來之隱患，即飭新省當局將省內所有一切陰謀不軌之白俄，驅逐出境，以絕後患！此其一。

新省教育未進，文化低落，回民識力，尤為薄弱，一切傳佈命令之文告，宣揚黨義之圖籍，宜以回漢文合璧印之，方可為回民及其他民衆所了解，免扞格不入，效力毫無之弊，此應為宣慰諸公所應注意者一也。

諸君此次蒞新，不免與官僚政客相接近，彼輩任口頭上之宣傳，或文字上之報告，撲朔迷離，為多實少，請勿輕予信服，宜多詳加探詢，此其一。

撫新之命，中央早已頒佈，而黃宣慰使等尚遲遲未行，值此舉國鼎沸，新亂未息之際，諸公若不敏速西上，則新變離免支節另生，夜長夢多，故應即日乘歐亞機西航，早日蒞新，克盡使命，以副國家付託之重，以慰新民殷切之望。此其一。

以上諸點：實為宣慰諸君子所應注意，諸君子行將出發矣，吾人敬以此諸點貢獻於諸君子之前，祈奮力以促其實現！

五，十八於南京

按：穆君為回族優秀青年，對於回族，見底頗深，本文對於新疆回變之處置，建議頗多，讀者宜窺測

研究，以供參考。

(編者)

青海合作運動研究（續三）

星

（二）合作的原則

平常所謂的合作是指廣訊的一種共同做事而言，這裏所謂的合作是指含有特種意義的一種社會組織而言。這種組織是具有一定的原則的，并且他的原則必根據合作的原理而來。我們前面既然明白了合作的原理，則於合作的原

則，自可應刃而解；不過現社會上和他針鋒相對或和他似是而非的種種組織，實在太多了。討論本題之先，茲將最易和他發生誤會的托拉斯股份公司，勞動組合，工園及慈善事業等，略加得剔，以免魚目混珠，也是非常必要的吧。

合作社與托拉斯，卡特爾及股份公司

托拉斯 *Trust* 以獨占市場爲目的之企業組合，企業者鑒於同種類之生產過多，易爲競爭所敗，乃與同業者互相聯絡組織資本雄厚，產業團體，操縱市面，壟斷專利。十九世紀末猶如狂波怒濤似的澎湃於世，非但赤手空拳的工人無力抵抗，即資本較小之企業，亦被其吞沒。故各國政府均以法律取締之。

卡特爾 *Kartel* 係公司或產業之聯合機關爲避免不利

社，其同點三。因此不明白合作原則的人，往往把股份公司與合作社認為一個東西，這是大錯特錯。茲將二者大相逕庭的重要幾點，分述如下：

1. 組織的動機 股份公司係經濟場合中的強者（大資

本家或小資本家們）為發展個人資本而結合的團體，他的動機為發財為營利，完全是自私自利的。合作社係經濟上弱者為協助向上，欲與強者立於平等地位，代替資本制度，實行經濟社會化的革命集團。他的動機，厥為滿足貧困大眾的生活，打破社會的不平。

2. 股票 前面說過股份公司每股銀數只少以五十元為

限，一個股東高興擔任多少股，儘可擔任多少股，因此最易被大資本家操縱，且股票在市場上可以自由轉讓，股東的行為品性，股東的行踪住址，你我股東儘可不必知曉，好在營業上的盈虧，憑着股票算賬，只認票不認人。合作社的辦法，全非如此，合作社的資本總額沒有限制，每股銀數很少，普通一元一股，有的起初入社時，連分文不繳也有當社員的資格，且為防止資本的操縱起見，社員認股額數有限制，并且股票不得在市場上自由轉讓。

3. 賸餘處置 股份公司之賸餘全數歸諸資本家和企業家，贏利分配以股票為標準，換言之，贏利分配數目與股

東的投資本身多寡成正比例。合作社則不然合作社分配贏利之時候，先劃分其一部於公共事業，再按社員對於合作社的利用分量而比例攤還。例如消費合作社以購買力的小為標準，生產合作社以生產力大小為標準。

4. 社員地位 股份公司既為資本的結合，股東之股票愈多，地位亦愈高，就成為所謂的老板。一切業務全由老板壟斷，其餘小股東不過是聾子的耳朵罷了。合作社以人為本位。不論股票多少，權利地位，一律平等。對於幹事的選舉有「一人一票」之規定，凡是一個社員，關於業務之進行，皆有直接建議和負責促進之權。

總之 托拉斯卡特爾，股份公司，都是屬於資本制度系統下之企業組織，這種組織之場合中彌滿着榨取，掠奪，壓迫，競爭之氣氛。貧困的大眾僅有替他們（資本家，企業家們）作牛馬的可能，決無『活人』『享樂』的希望。

合作社與勞動組合及工團

勞動組合 *Trades Unions* 亦稱工會，勞動者為增高勞動地位而組織的團體，工團 *Syndicato Unívers* 也是勞動組合的一種，惟以要求之奢簡及手段之急緩，分出許多派別。聲勢浩大的，厥為下述三派：

1. 阿姆斯特達姆勞動組合 *Amsterdam Trade Union*

是附屬於國際勞動組合聯盟的自由組合，其總部在柏林。

丁
四

此派惟求工價增高，工時減短，選舉及教育上之機會均等爲滿意。主張其溫和常與本國大政黨和工廠妥協，在性質上大都是不革命的。

2. 辛狄開勞動組合 Syndicalistie trad Union (即工)

團）其總部亦在柏林，法國勞動總同盟就是此派之代表團體。信仰勞動萬有說，採革命與政黨之手段，藉使工人取得政權，欲推翻一切資本制度，在各國頗有勢力，降至現
在許多份子已顯然改變原來的主張而自趨左傾。

— 刊合期七六第海青新 —

3. 赤色勞動組合 *Communistic trade union* 其總部在莫斯科，是第三國際的經濟武器，比辛亥開主義更進而主張勞工專政，排斥勞動階級以外之人參議政治，堅決地反對階級合作的觀念，攻擊他種勞動組合之運動。勇敢地自誇世界革命及資本制度之推翻。自從蘇俄完成了五年計劃的後，此派在各國之活動，更加伸張了。

活動的需用就好了。合作社雖非資本的結合，然亦需要一種資本由社員們認股集成，不能由分攤構成。

合作社 Cooperation 與上面的各派勞動組合都是從事社會主義運動的集團，都是經濟上弱者爲自救救人而聯合攏來，向資本主義的營壘進攻的革命團體。他們的立場相同，目標也相同。嚴格攷研起來他們的中在性質上并無絕對的界限，不過因爲手段和方法的各異，而便分道揚鑣怠工，罷工，暗殺等，完全是一種鬥爭的結社。合作社不是鬥爭的結社，他主張以和平手段，對付資產階級，在合作組織的系統下希望階級協調；無產者不一定要犧牲巨大血和肉去爭奪政權，就從經濟的活動入手，創造一種商業工業，農業及其他實業企圖之新形式，培植無產者經濟

(一)勞動組合除經濟的社會的地位確立外，尚要求政治上的特殊地位。合作社不參加政治活動

的實力，等到合作社之建樹，高聳雲際的時候，資本經濟的典型，可以不打自倒。他們的這種手段也叫做『蛇退皮主義』

合作事業與慈善事業

看了前面的說法，「合作社的主張既然那麼平和，則與慈善事業差不多」，這個觀念實在大錯特錯。慈善事業是經濟上的幸運兒所謂天之驕子們對於貧寒，疾病，老衰，死亡及其他遭遇天災人禍的不幸者動其惻隱之心，給他一點恩惠，以維持其暫時的生命的事業。所以慈善事業僅有「我為人人」的性質，而無「人人的我」的性質。與合作的助人助人的原則，不相符合，其動機本要想救濟不幸的大眾，然其結果，往往養成依賴，懶惰的份子，減弱個人經濟能力，會使社會增加遊民，乞丐等寄生份子的數量。

——研究運動會海青——

合作社事業便大異其趣，個人為解決自己的經濟問題，加入合作社，與別人發生「互助」「共濟」的關係，以團體的力量增進個人的經濟能力。人人能解決自己的經濟問題，則社會上自然沒有寄生份子的存在。那末人類求生的力量日趨健全，進一步滿足教育，娛樂文化等精神生活，社會便可增加向上的速力。至於那般官吏紳豪們，千方百計的把民脂民膏刮乾了以後，才納出幾千萬分之一，捐贈給社會大

衆，或辦一個有名無實的合作社，希望社會大眾，對他發生好感，替他立「德政碑」送愛民匾，死後又替他建造「紀念塔」。諸如此類的事，我們只可認為慈善事業之一種，決不能認為合作事業。

歸納上述合作社和其他社會的經濟的組織不同之點，同時根據合作的原理，便可推出幾個合作的大原則：

(一) 合作社是以人為本位的結合，不僅是經濟的結合

。換句話說：合作社以人做主體，以資本為手段；

(三) 合作社是人們自動的結合，如果一個社員不滿意這結合時，儘可自由退出。凡含有強迫和誘騙性的結合，够不上合作社的資格；

(四) 合作社是人們自力的結合，社員加入合作社為解決自己的問題，決不是為別人而組織的。如果含有依賴性的結合，够不上合作社的資格；

(五) 合作社的社員地位一律平等，合作社既為人結合，則關於社員的職能，機會，權利等，皆一律平等；

(六) 合作社是積極的建設的社會革命集團，不主張干涉政治，不用暴動，罷工，流血等劇烈的革命手段，去攻擊資產階級，而主張階級協調；

(七) 合作社除解決社員經濟問題外，又注重社員倫理關係，他們以人的地位相親相愛的結合起來，充分發揚其親愛精誠的精神。

關於青海土地行政之探討

(續)

劉宗基

四 全省荒地及移墾情形

(一)全省荒地的面積土質及農墾區域 青海全省的荒地，其總面積約為一百五十餘萬方重，土質地味，各不相同，惟以壤土為最多，約佔十分之七。其分佈狀況，以都蘭，玉樹一帶，幾全為荒地的面積。爰就個人體查的所得，青海的土質，大概如下：

(1)原生土 原生土在青海分佈的範圍很廣，其土壤呈層狀組織，物理性質，亦不良好，最上層為灰色壤土，

次層為黃色壤土，下層為紅色土壤，再下層乃為岩石。此種土壤，在青海各部，河流所經之地，或山洪沖裂之處，皆可以層次看出。考究此種土壤，為農業使用最古的土，又名為殘積土，由原地岩石風化而或，未經移送他處，其土中礦物質的成分，大抵與母岩所有者相似，此種土的風化，大概比較完全，其中鐵質受赤化作用，變為赤色或黃色，故土色大都濃厚者多，而淡薄者少。

(2)風積土 西北於春冬兩季，常有巨風，數日不息；由中央亞細亞吹來的泥土，至此地勢較低，而較溼潤的青海，遂降下堆積，上層為黃土，黃土的下，有一種紅土

，其與原生土不同的地方，黃土多成直壁，紅土多成斜坡，質地上甚易辨別，故黃土發達的地，常有垂直的深坑谷，造成特別地形。黃土的土質甚柔弱，粉碎甚易，石灰質甚富，因係由風吹來，逐層遞加，故有層理可尋，每次增加的土質，有草木繁殖，惟有機質甚少。

(3)崩積土 青海為屬於西北高原的盆地，山谷崎嶇，岩石崩碎，因重力關係，傾下山腰，因此乃生成的崩積土壤，亦屬不少。

就予所知的，在青海即以上述三種土壤為最多，其他土壤雖有，但未經詳細考查的前，不易看出，不過宜於耕種的地，却佔十分之九，倘能從事開墾，加以人工的改良，良田美土，實不則少。至於開墾地域，現在尚無精確的計畫與調查。青海省就地勢上言之，其農墾區域，可分為三區：巴顏哈喇山以南，玉樹地方為一區，東北黃河上流為一區，西北柴達木河流域為一區；各處皆為游牧的地，農耕極少，然大通河等沿岸的地，氣候比較和暖，故多麥田，西寧，湟源等縣更暖，可以種稻，瀕湟地方，田疇廣闊，茲將青海農耕區域及其水源分述於下：

— 討探之政行地土海青於關 —

(A) 和碩特農耕區域——

1. 南左翼頭旗，面積有五、〇〇〇方里，灌溉的水源，有黃河，恰布恰河，已耕者有六〇〇畝，地多沙漠。
2. 南右翼末旗，面積有七、〇〇〇方里，已耕地二、〇〇〇畝，南段多草地，中段多沙漠，北段多鹹鹵地。
3. 南左翼右旗，面積六五〇〇方里，水源有鹽池，多鹽。
4. 西後旗牧地，面積三〇、〇〇〇方里，地肥美，多水草。
5. 南右翼後旗，面積八，五〇〇方里，水源有湟水，已耕地爲一〇、〇〇〇畝，土質饒腴。
6. 南左翼末旗，面積三〇、〇〇〇方里，水源有長寧川，已耕地爲一、〇〇〇畝，憑河多美田。
7. 東上旗，面積爲一三、〇〇〇方里，水源有長寧川，已耕地有三〇〇畝，土厚水深，宜於農。
8. 北右翼旗，面積一〇、〇〇〇方里，水源有乙開胡拉河，除憑山地外，平地皆經鹹水淹灌。
9. 前左翼頭旗，面積爲二二、〇〇〇方里，水源有烏

蘭木倫河，沿河地低平肥沃。

10. 北前旗，面積七、五〇〇方里，水源有布喀河，中部肥美，餘多鹽水。
11. 北左末旗，面積二〇、〇〇〇方里，水源有布喀河，沙爾河，北部宜於耕種，南部稍劣。
12. 西左翼前旗，面積二〇、〇〇〇方里，水源有布隆吉河，東部多沙地，地氣低溼，餘大半爲平原。
13. 西左翼後旗，面積一五、〇〇〇方里，水源有奈其果勒河，沿河水草肥美無比，開有熟地。
14. 西右翼後旗，面積一四、〇〇〇方里，水源有那木洪河，間有沙地，不能耕種。
15. 西左翼中旗，一八、〇〇〇方里，水源有搭拉源河及舒噶河，間有可耕之地。
16. 北右末旗，一二、〇〇〇方里，水源有布薩吉河及扎薩卓爾河，大河附近多宜於農產的地，有已開的熟地。
17. 北左翼旗，一三、〇〇〇方里，水源有巴延河，河流所經的地，水草肥美，足資耕種。

(B) 級羅斯農墾區域——

1. 南右翼頭旗，二、一〇〇方里，水源有恰布恰河，

- 已耕之地有一六、六〇〇畝，土地宜農。
2. 北中旗，一五、〇〇〇方里，草湖沙丘，鹵地佔十分之七，餘亦瘠薄。
- (C) 其他——
1. 千布象番地一一、〇〇〇方里，水流有淌河，東段可以耕種。
 2. 輝特南旗牧地，二、〇〇〇方里，水流有博羅普川，已耕地有一、七〇〇畝，土地宜農，可開墾地，尙有十餘萬畝。
 3. 上下郭密番地八、〇〇〇方里，水流有黃河及恰布恰河，已耕地為二二、〇〇〇畝，下郭密多斥鹵，上郭密為古來肥地。
 4. 喀爾喀部南右翼旗三、〇〇〇方里，已耕者四〇〇畝，中部水草肥沃，餘皆沙鹵。
 5. 拉安番地七、〇〇〇方里，多砂石鹹鹵，為不毛地。
 6. 剛咱番地四、五〇〇方里，坡原高衍，土質含沙。
 7. 公室他爾代番旗九、〇〇〇方里，水流有黃河上源，大山間土地肥厚，農田最宜。
 8. 都受番旗一〇、〇〇〇方里，水流為黃河，土肥水

深，宜於農牧。

9. 曲加洋冲番旗八、五〇〇方里，水流為黃河，高原平陸可資農牧。

(二) 青海省的移植墾民計劃及獎勵保護政策

茲錄青海省移植大綱如次：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欲開發青海，在最短期間完成行省規模起見，特規定移植大綱以促進行。

第二條 本省移植之內容，應依左列各項為標準：

- 一、關於現在行政教育慈善公務人員之移植。
- 二、關於退伍軍警之移植。
- 三、關於投資團體之移植。
- 四、關於民眾之移植。

第三條 移殖之目標以循化，貴德，湟源，及新設之同仁

，共和，亹源六縣荒地為第一步目標，以大河壩拉加寺，都蘭一帶為第二步目標，以柴達木河流域為第三步目標，以通天河流域即江源一帶為第四步目標。

第四條 移殖之程序，應分期進行，以六個月為一期，每一期移植之數，以一萬人為限。

一、獎墾

二、普通協助

三、特別協助

四、建設新村新縣

五、機關之組織

六、經費之籌劃

第六條 同時注意蒙番民族生活，發給補助費以謀發展。

第二章 獎墾

第七條 凡屬第二條第一項之公務人員，其服務著有勞績者，均得由主管機關開具事實。呈請省政府無價

發給荒田百畝至五百畝，其無勞績而欲領墾者，應照承墾條例第十四條，按原定荒價減三分之二放給之。應繳荒價，得於三年內繳清。

第八條 凡屬第二條第二項之軍警隊，奉有高級長官命令

開墾者，均得無價按地之肥瘠放給荒田，每人六十畝

至一百五十畝；其著有勞績之官兵夫等，應由主

管部隊長官，開具事實，呈請省政府，無價發給荒田百畝至五百畝，其無勞績而欲領墾者，應照原定荒價，減三分之二放給之，應繳荒價，得於

第九條 凡屬第二條第三項之投資團體，欲領墾荒田在千畝以上者，均得照原定荒價減三分之二，應繳荒

價，應以三年內繳清。但投資團體，以屬於中華國籍者爲限。

第十條 凡屬第二條第四項之民衆，由他省到達移植地時

，均應按地之肥瘠，無價發給荒田，每壯丁六十畝，至一百五十畝，本省貧民，經考察證明者，亦遵此辦理。

第十一條 凡無價，或減價領墾者，均應發給管業執照，限以三年墾熟，一律升科，發給永業執照，其

逾限未全墾者，將餘收回，另行招墾。

第十二條 凡依本大綱所規定移植之墾民，攜帶婦女者，

應按地之肥瘠，無價放給，每個婦女荒地三十畝至八十畝，以示提倡，而謀久遠。

第十三條 凡無價或減價領墾者，均不得於三年內轉賣他人。

第十四條 凡設縣，及未設縣之區域，所有荒田數目，應

由移植總辦負責調查，清丈荒田報告表，詳載某處荒田之等級，數量，土壤，氣候，及其連

屬之地區、地名呈報省政府公布週，知以便分配移植。

第十五條 關於獎舉之進行，遇必要時，應另定施行章則

八、編定鄉村保甲規則，酌發給槍枝，以備自衛，而實邊防，（說明按藏族槍枝頗多，如不發給槍枝，必被驅逐。）

九、添設縣治，發給縣政府常年經費，及築城

第三章 普通協助

第十六條 關於各項之移植，均應由政府予以普通之協助

，其法如左：

一、估價借給應用農具，使開闢迅速。俟三年後，照價分期償還。

二、估價借給每戶牛一頭。或驢馬一頭，三年後照價分期償還。

三、估價借給各種種籽，使播種便利，俟三年後，照價分期償還。

四、估價借給築屋戶木料，三年後照價分期償還。

五、補助開渠鑿井經費，以興水利。

六、按大小人口，先發給一年足用之食糧，使無斷炊之虞，三年後漸次償還，儲爲義倉

，以備荒年，或作補助續移人民之用。

第七條 關於第七，第八，第九，第十各條移植之民衆，應由政府予以左列之特別協助；

十、本條之第一，二，三，四，四項。所定償還之價，應妥爲存儲，以備繼續招舉。

第十七條 移植之舉民，熟習木匠，瓦匠，鐵匠手藝之一者，識字被選爲區鄉長者，能任小學教員者，除食糧外，其餘各項補助費，及地價均准免償還，並酌量多給荒地。

第十八條 實行放舉區域內之原住蒙藏民衆，應按移植之舉民，無償放給荒地，給予耕種器具，築屋木料，種籽食糧等項補助，並派員教導耕種方法，以期與移植之民，平均發展，並劃給臨時牧場，以爲由牧轉進於耕之準備。

第十九條 關於普通協助事宜，遇必要時，應另定施行章則。

第二十條 關於第七，第八，第九，第十各條移植之民衆

— 討標之政行地土海青於蘭 —

一、出發前之編制

待處施給醫藥，或葬埋之。

1. 如移植魯，豫，晉，陝，甘等省民衆，

當出發以前，即宜調查清楚，淘汰惡劣，暨有嗜好者，即按鄉之組織，以戶爲單位，每五戶爲鄰，二十五戶編爲閭，百戶編爲鄉，合若干鄉爲一批，每批共約千人，作爲一次出發。

2. 每一批出發若干日後，其餘各批，始得按次出發。

3. 每出發時，均須由移植總辦，派得力人員率領之以期指導便利，並負責交涉沿途之給養等項事務。

二、沿途之設備

1. 沿途應請中央令沿途各省，通令各縣，節節設置招待處，距離以四十里爲最低，限程以六十里爲最大限程。

2. 各移民招待處，須預設容納一千人之住所，每人按日發給食糧二斤，並給飲水，以送出縣境爲完事。

3. 移民遇有發生病瘡或死亡時，應由各招

三、達到時之安置及分配：

1. 於西寧省城，組織移民總招待處，預備

飲食住所，按到達之先後，以次分配於各移植區，實行開墾。

2. 若遇有特別情形，因之未能按指定區域立即分配時，應使輪批修築道路，實行工賑之法，但每批修路時間，至多不得

過兩月。

第二十一條 關於特別協助事宜，遇必要時，應另定施行章則。

第四章 建設新鄉新縣

第二十二條

凡設縣之區域，以移植總辦辦公處，調查清丈之結果，應由民政廳酌量荒區之大小，劃定若干模範鄉區，應每縣建設兩個至五個模範鄉，以爲全縣各鄉之模範。

凡未設縣之區域，以移植總辦辦公處調查清丈之結果，應由民政廳酌量荒區之大小，劃定若干新縣，指定區鄉之位置，並規定每縣應移植之數量，順序分途開發。

第二十四條 新鄉新縣之目的，在使移植之民衆，均有嚴密之組織與訓練，以期民衆有自衛自治的能力。

第五章 機關之組織

第二十五條 移殖之責，本係民政範圍，欲收效迅速，則應設移植總辦一員，由民政廳長兼任，以期大施開發。

第二十六條 移殖總辦辦公處章則另定之。

第六章 經費

第二十七條 欲實施移植，宜先籌經費以經費之多寡，而定施行之步驟。

第二十八條 築劃移植經費，應由移植總辦呈請省政府，依左列行之，

- 一、請中央接濟大宗移植經費
- 二、請各省量力協助
- 三、由中央發行移植公債

四、其他方法
移植經費之簡略預算如左。
一、每戶借給牛驢馬一頭，約需十五元。
二、每戶借給築屋木料等項材料，約需十五

元。

(黃河沿岸頗有森林木料價賤運脚及築工應由墾民協力合作自行擔負)

以上一，二兩項，一戶以四人計每萬人計二千五百戶，共約需七萬五千元。

三、每人借給農具，約需十二元，(此間鐵器甚貴應由東方帶來。)

四、每人借給籽種，暨一斗倉糧，約需五十元。

以上三，四兩項，一萬人共約需六十二萬元五、協助鑿井，開渠經費，每縣先發五萬

元。

六、每移一萬人，可設一縣，建築縣政府，及城堡及一年經費，約需四萬五千元。

七、每縣原住蒙藏民衆，以五千計，各項協助經費約三十萬元。

以上共計移植一萬人，共需九十九萬元，其他辦公費在外。

五 業佃業僱的關係

青海的佃租制度，在現在雖然還不十分發達，但是佃租制度，在土地制度上，及農業的改進上，均有莫大的關係，所以我們研究土地行政，不能不論及佃租制度。佃戶

向地主承租地畝，預定每年納租糧若干，雖遇水旱而租糧仍照原數交納，惟該地田賦，由地主完納，一切雜差，由佃戶支應，假若地主僱用僕工自種，每月只言定工資洋若干元，收穫的收成，盡歸地主，佃戶不得享受；此外又有一種夥種的習慣。具體的說，青海的佃租制度可分三種：

(1) 契約制 佃戶承租土地，具立契約，憑中畫押，大概訂明承租土地的所在地，及畝數和每年納租的數目，不過此種制度，在青海還是很少。

(2) 口約制 一切佃租的條件，全由佃農與地主口頭決定，業主對於田地，有自由收回的權，此種制度，會使農民對於業主觀念薄弱，常常不施灌肥料，剷除雜草，以沃其土，以致土地生產力日弱。

(3) 夥種 牲畜籽種及一切農具，皆由地主供給，夥種農只服盡勞力的責任，所穫的糧食，除種子仍歸地主外，下餘糧食，雙方平均分配，田賦差徭，則由地主應支。

六 土地稅收的種類及額數

全省糧糧總數，原有倉斗四萬零七石二斗六升餘，現正在整理，詳情參照本刊第二期「關於青海田賦的探討」全文。

七 中國國民黨的土地政策

中國國民黨總理 孫中山先生，提出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的土地政策來，要使耕者有其田。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對於農民土地問題的主張是這樣的：「……蓋釀成經濟組織之平均者，莫過於土地為少數人所操縱。故當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徵稅，並於必要時依報價收買之，則平均地權之要旨也。」

……於此又有當為農民害者，中國以農立國，而全國各階級所受痛苦，以農民為尤甚，國民黨之主張，則以為農民之缺乏田地，淪為佃戶者，國家當予以土地，資其耕作，並為之整頓水利，移植荒徼，以均地力。農民之缺乏資本，至於高利借貸以負債終身者，國家為之籌設調劑機關，如農民銀行等，供其匱乏，然後農民得享人生應有之權。……此外如養老之制，育兒之制，周恤廢疾之制，普及教育之制，有相輔而行之性質者，皆當努力以求實現，凡此皆民生主義所有事也。」（完）

帝國主義者在西康勢力的分析

黃啓光

夫以帝國主義者的國家，對外所採的政策，是以本國的權力擴張到世界上其他民族或國家，而攫奪其政治的經濟的和其他的權利，以滿其蠶食鯨吞之野心，其手段之毒辣，其政策之強暴，仁道國家，必不出此者也。慨我國自一八四〇鴉片戰爭失敗以來，所受帝國主義者之奇恥大辱，壓迫侵凌，屈指難數，以現勢觀之；吾國不啻爲帝國主義者之共管國矣！峨峨神州，嗟以如斯。潦闊蒼蕪的邊疆，何可復言。值此國事飄搖，大難臨頭之際，邊陲問題，眞堪注目，吾人再不振作，則虎視眈眈者，大有其人，隱憂之患，何堪設想！茲就目見所及，謹將事實分析於下，於國事及留心邊務者，不無小補哉。

曩者康藏未劃界之時，帝國主義者命之曰爲西方秘密國，其意之奧妙致遠，真是不可思議。迨至清季康藏劃明地界，則帝國主義者各企所圖，於是在西康者，有英、美、法三國，而三國對西康經營的野心，同出一致，然其侵略的手段，勢力的雌雄，各有所趨。首以英國言之；英國自十九世紀，統治印度以後。唯一侵略對象，就在開拓西藏，當時之圖謀西藏者，有現今蘇俄。自一九〇四年，日俄戰

一起，而俄敗北以後，英帝國主義者遂得一手經營之機。至時西藏種切，駿驁乎爲英帝國主義者獨嘗矣。及至一九一九年，歐戰爆發，直至一九二一年，華盛頓會議開始，既終，而有所謂遠東九國公約之締結，於是尊重中國之主權，破除在中國特殊地域之相示。英帝國主義者，未便蠻施技倆，而消極的緩衝其囫圠吞棗之志。革命鼎新，民國肇造以來，政府遑暇西顧。而擁政教全權之達賴，班禪兩大師，南逃印度，北走內地，置西藏之局，於抗撻不安之象。英帝國主義者，伺其良機，大肆籠絡，買歡藏人，用其所獲，遂有民元的西藏獨立，及同時駐京英使，提出覺書，要求締結西藏新協定，及民十八年的尼泊爾犯藏，和今日的西藏侵康，種種實情，皆可灼見英帝國主義者的用心也。值今日森姆拉會議之未解決，國際間暗礁滋多之際，英帝國主義者之對西康，絕難染指，惟有利用無知藏人，侵犯西康，蟠據利持，坐獲漁利。由此以觀，英帝國主義者在西康之勢力，現無建樹，只有在康定之福音堂，宣傳教義，麻醉無知蚩蚩的邊民而已。

在西康雖屬年代久遠，而其侵略之心，未尙畢露。惟以文化教育，致其間接的侵略，以創辦之高小初中及在康定所設之醫院，樹其勢力之基礎，侔之英國，乃厲一階，此上即英美在西康勢力之分析也。

至法帝國主義者在今日之西康，則爲直接侵略的主角矣。考法國本來就早注意侵略印度支那半島，及我國南部幾省的。自從1883年取得安南後，與兩廣雲南接境，遂更注意其南部的侵略。在東北的事件發生，法帝國主義者進入龍州，窺我西南，即可證其侵略心之暴露也。至彼之侵入西康，時在前清光緒中葉，以傳教名義，在西康廣購田產，大興土木，當時地方官吏，不明外交情形，畏却西人，莫敢撓阻，任所欲爲，在西康之康定，瀘定，丹巴，道孚，鑪霍，巴安，鹽井，九龍各縣，建立教堂，創設醫院，舉辦學校，促成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侵略。其侵略的手段，在政治方面；則專誘無知民衆及一般赤貧鄉愚。信奉其教，餌之小惠。其入教者，謂之教民。於凡教民之婚喪詞訟等事，均由教中神父或教主爲之處理，因是教民持有符護，往往欺壓貧民，侮辱百姓。積憤難平，不免演出暴舉，則教堂包庇罪犯，使倅逃於法網，地方官吏，彌捕無術，結爲百姓吃虧，尤有進者天主聖誕，四鄉教徒，異裝豔

服，成千整百，雲集教堂，氣燄勢張，自不知其爲何如人也。由此以觀，法人之處心積慮，不言可知也。至經濟之侵略，更有甚於政治者也。查外人之在我國傳教，絕無有購買土地及侵佔權力。法人之在西康毫無忌憚。購置土地，招引教民墾殖。不能習農者，貸以資本。卵翼勢力之偉大，令人悚然起懼。就康定言，法人所建之教堂也，學校也，醫院也，約佔全城四分之一，尙城鄉附近，有以天主堂名義，而向土豪鄉紳購買其土地者，有以教民名義，而用以購買其土地者。行見廣漠沃野，已淪於法帝國主義者之中，亦數處教堂，其侵略之勢力，並不遜於康瀘。環睹康土，煙樹相望，無一非不是法帝國主義者之侵略成績也，我留心邊疆之士，何以感之！再文化之侵略，亦有令人惴惴者，吾人深知文化是促進國家民族向上的工具，一個國家民族之強盛，亦有視文化發達與否而定，歐美之強，即一例也。反觀吾國，則可涉及於邊疆。西康自改土歸流，重視地方教育者，漠然置之，於是帝國主義者之侵略教育，超然創立，端以法論，在康定有拉丁大學，康化小學，教堂附設學校，修道院附設學校。此外在瀘定，巴安，鹽

井，道孚，丹巴，鑑霍各縣胥有教堂附設學校，固然這些學校，對於西康文化發展，不無相當的助力，然造就之學生，充滿媚外心理，這是無可諱言的事實。似如教民教育，所授者是拉丁古典與聖經儀式，此項教民的子弟，自小即受此順民教育的陶鎔，認賊作父，印象已深，跪拜送迎，恬不爲恥，同化蠻蛇，幾不自知爲中華人矣！斯種文化侵略之潛力，與日本小學課本充滿了侵略支那的政策，有

何異乎？吾大呼貫輸祖國文化，及發展邊疆教育而防止外人文化之侵略者，捫心何懼？總上以觀，吾人已知帝國主義者，在西康之勢力，法爲巨擘，美則次之，英居第三，明變始末，東北之殷鑑不遠，做一分，得一分「睡子耕田」殊績非鮮，冀我國人，即早圖之，桑榆之收，未爲晚也。

一九三三、三、一八、於首都曉莊。

人人應讀之通俗科學雜誌

本刊內容：

- (1) 介紹國內各種科學建設之內容及成績。
- (2) 介紹世界科學之應用，指示未來的中國，應如何向科學之路前進。
- (3) 運用科學方法，分析並糾正現在國人生活及公私事業之錯誤趨向。
- (4) 根據科學原理，闡揚及整理中國固有之文
物。
- (5) 對於兒童青年日常生活上予以科學之指導
- (6) 介紹各種科學知識，科學新聞，及中外科
學名人傳記。

分一角一內外
分四角四元二內外
角六元四外
國郵運年全定預
費郵角一洋大期每售零
價定

● 處 閱 訂 ●
會協動運化學科國中

號四巷北城京南

美國聯邦助金制之概況與影響

田炯錦

一、美利堅國與聯邦助金制之概況與影響

(一) 紹言 美國的聯邦助金制，不僅關於經濟問題，而在政治方面，尤關重要。在敘其內容以前，把其在政治上的意義，略為申述。在政治方面，各國人似乎都有一種根本的信條，無論如何時移世易，而他們的信條，似乎牢不可破。中國人相信統一與集權，故歷代的帝王，都取強幹弱枝政策，一切政令與官吏，均出自中央，使各地方無由發展。雖政體改革，已十餘年，但這種舊念頭，仍舊存在。如徐世昌為總統時，言國之興立，必有重心，而北洋系實國家之重心也。現在北洋系雖然倒了，但吾人對於必有中心勢力，國家始能治平之舊念頭，仍未稍易。觀英美入方面，和我們有恰相反對之信念。他們贊成地方自治，反對中央集權。他們在古初部落時代為然，到現在交通便利，全國各地之利害，息息相關時，猶不改故習。政府欲改良警察，人民羣起反對之；欲革新教育，更反對之；他們相信中央政府之權力擴張，與剝奪人民之自由，實二而一；故對於任何事，寧願地方人民自己辦不好，却不願政府干預。他們這種態度，在雞犬之聲相聞，人民老死不相往來的原始時期，本來沒有損害；但在現世來往頻繁，千

里遠隔，朝發夕至的情形下，就行不去了。一個市的警政，腐敗，盜賊充斥，別的城的人，就不能安枕而眠。一個地方有瘟疫流行，幾十個別的地方，會隨着受害。一個省的公路不好，別的省的人，就不能坐汽車為長途旅行。一個城容許公娼，別的城的人，因而要害花柳病。所以在現時道家所謂「太上下知有之一，撲拱而天下治」的政府，萬不會給人民謀利。英美的領袖人物，雖然知道向來反對中樞作事的故態，有改正之必要；但大多數的人民，是不肯讓政府擴張權力的。英國的當局者，一方面想順應潮流，一方面應避免人民反對，故於十九世紀初，行中央助金制，由中央給地方一部分款，使辦警察，教育，救濟貧民等等，但地方政府，須服從中央之規定，不然的話，下年中央就停止接濟。英國人自誤這種制度之好處，是一方面可達到全國整齊劃一標準，一方面不剝奪人民之地方自治權。

美國人反對中央集權的程度，和英國人相仿；而美國為聯邦制，中央欲擴張其權力，除了人民反對外，更受憲法之束縛。所以美國政府在應付各種問題上，較英國政府更加困難，於是乎也行其所謂「聯邦助金制」，(Federal

subsidy, or Federal grant in aid) 以冀間接的擴張中央

(一) 美國由開國到一八六二年之聯邦助金制 美國的

權力，而應付現代各問題。所以助金制在表面上看起來，是中央對地方為經濟上的幫助，而骨子裏是中央行收買政策，使各地方按中央的計畫和標準行政，而同時使地方人民覺得係他們自動，自願，而不是受中央的強制。

集權和分治，是現代政治上的一大問題；向來地方自治盛行的國家，如英美等，固然感着困難，不能不設法變更。而向來集權的國家如法國，如普魯士等，亦深感集權的害處，而漸漸推行地方自治。吾國的過去歷史與現在政情，頗有類於普法，今之論政者，一方面倡聯邦分治，欲走英美已經走不通的路；一方面倡擁護惟一無二之中心勢力，欲上普法已失敗之道，竊恐苟從前者，中國分而不能合了；苟從後者，各地方永不會自治，安能實現民治與共和呢？本文所介紹的助金制，乃是美國現時調和聯邦與集權趨勢的一種辦法，一方面國家可施行整齊劃一的標準，一方面地方人民仍保留其自治之權利，自動之精神。這種制度，是否可行於吾國，非數言所能盡鄙意。但使閱者因此文得悉現在有這種調和集權與聯邦的辦法，已盛行於久行聯邦制的美國，而反省吾國將來中央與地方的權力，應當如何調節，就算達到鄙願了。

——刊合期七新青海——
美國中央之助金制，起始於一七八五年，其時尚為邦聯時期。在那年邦聯國會決定，在西北屬地(Western Territory)之每一城區準保留其第十六段地 (The lot number sixteen of every township) 為其建立學校之用。其時每段為一英方里，約占全區三十六分之一。一八一二年，當阿漢阿 (Ohio) 加入聯邦時，各區之第十六段，均實行準作興業之用；其有第十六段已經售出之區，準撥他地

時期，這一時期中，助金已經不是由中央隨便給這一邦或那一邦送禮，乃係變成一種普遍的制度，如舍中央與各邦資助，各邦乃按人口，或面積，或其他標準，比例分配。而且對於受中央之助，附帶着有條件。但在這一期中，美國中央對於資助之附帶條件甚寬泛，而且不認真執行。第三時期，為由一九一四至現在。在這一期中，美國中央對各邦之助金，與其說為各邦謀利益，倒不如說為欲藉此控制各邦為較近事實。其詳情見於後。

(二) 美國由開國到一八六二年之聯邦助金制 美國的第一時期。在這一時期中，所謂助金，實中央給各邦無條件的送禮，這種禮物，於各邦以後實業教育之發展大有影響，但在政治上無甚意義。由一八六二到一九一四為第二

—響影與況概之制金助邦聯國美—

代替。以後各屬地加入聯邦時，均得中央贈給各區之第六段地與學。祇有梅(Maine)塔克塞斯(Texas)和西威爾及尼亞(West Virginia)未占到這種惠，因美國中央在該各邦無地可贈也。

一八四八年，當威斯康辛擬加入聯邦時，有議員提議，除各區之第十六段外，第三十六段，亦應由中央送給該邦為興學之用。雖然當時該提議未獲通過，但同年八月國會決議倘以後阿爾綱(Oregon)屬地加入聯邦時，準其保留各區之第十六段和第三十六段為學校之用。但是一八九四年起到一九一〇，許多屬地加入聯邦時，中央贈給他們每區中四段地，為辦學校之用。

美國中央，不僅贈地給各邦，為辦普通學校之用。自

一七八七平起，贈每邦兩區土地，準其永遠保留，作辦大學之用。以後各屬地加入聯邦時，中央尚有這種贈品。

一八三七年，中央將兩千萬美金，按國會代表人數為

比例，無條件的分送各邦，各邦多自動的用之於教育。

在這一時期中，美國中央給各邦土地與款項，均為贈品性質。不但送時未附帶條件，連各邦如何處分中央所贈之地與款，亦毫不過問，所以有些邦把中央所贈之現款，充作臨時費，有些邦把中央所贈之地，隨便賤售，甚至一

英畝出售五六毛錢。

這種無條件的由中央送款和地給各邦，固不足為訓；但著者覺得美國中央將未墾之地送給各邦興學，實在是惠而不費，頂妥善的辦法。其不足取處，就是把地送各邦後，不加監督，使其任意賤售，有礙將來興學。現在吾國東北，西北，尙多未墾之地。如仿美國辦法，將荒地分成區，將各區中保留若干地為將來辦教育及其他公共事業之用，實是毫無耗費，而大有用於將來。因為現在荒地，價值極廉，然將來必會隨人民增加之程度而增價。故現在當局可以不用化費公欵，保留許多地畝；將來俟地畝增價後，移以辦學校，公園或慈善機關，則可以不增加人民負擔，而經費充裕也。

(三)美國由一八六二到一九一四年之聯邦助金制 在這一時期中，美國國會有四個重要議案，關於聯邦助金，茲按年代敍之於次。

(A)毛瑞萊第一議案(The first Mermill act) 一八

五七年毛瑞萊提此案於下院。其內容為按國會中各邦上下院議員之人數為比例，每邦倘有一議員，則由中央送給兩萬英畝地，如此遞增。各邦應將出售這些地畝之資本，與資本所獲之利息，至少辦農業專門學校一所。當下院討論

此議案時，美國南部各邦的議員大起反對；一八六五年送到上院，有些南方議員認中央欲視各邦為產物，實際上中央由各邦產生。把各邦應有的財產，送給各邦，反要支配用途。因北方議員居多，此案卒經國會通過，但被總統駁回。直至一八六二年林肯為總統，南方各邦脫離中央時，此案始成法律，而得實行。

此案雖經南方各邦反對，但實際上中央對各邦附帶之條件，並不算苛刻。其條件為(1)各邦應每年向中央報告農業專門學校之進行如何，地已售出若干，將款若何處分。

(2)由地畝所售之款，百分之九十應買中央，或各邦或其他機關穩妥之證券，年利須至少五厘。(3)此基金如有損失，應由各該邦賠償。(4)百分之十的地畝售款，應作購農業試驗場，或試驗室地址之用，但不須用作建築或修補房屋之用。(5)各邦應向中央報告農業試驗的費用及結果，並須將種種有用之調查於統計，交給內務部。

這些條件的最大缺點，就是中央並未規定各部出售地畝之最低價目。所以有的每一英畝出售美金一元二毛五分有的甚至祇售五六毛錢；而阿漢阿邦出售平均每英畝不到五毛。惟紐約邦把地規定價目，委託康奈爾出售，康氏照規定價錢，多售了五百萬美金。現在美國農科頂有名的康

奈爾大學，就由康氏多售下的錢為基金成立。

(B) 哈那議案(*The Hatch act*) 一八八七年，哈那議案通過國會。案內為給每邦及屬地每年各一萬五千元，為設立農業試驗場之用；這種試驗場，須與由毛瑞萊第一議案所設立之農業專門學校合作。

其對各邦之附帶條件，與毛氏第一議案大致相仿；祇有云為劃一方法與結果計，中央農業局長應給各試驗場關於調查和試驗登記之表式，告訴各場何項試驗重要，遇必要時並給各場勸告和指導，為毛氏議案所無耳。

(C) 毛瑞萊第二議案(*The second Hatch act*) 一八九〇年

毛瑞萊第二次提出關於聯邦助金的議案，這個議案，將中央監督各邦農業學校之權，大為增加。其概略為中央每年給各邦及各屬地兩萬五千元，為促進農業及機械教育之用。此款用途，祇限於教授農業，工程，英文，機械，物理，自然和經濟等科學。各邦農業專門學校校長，須每年給中央作一報告，關於此款之用途；如果此款依中央之規定誤用，或有損失，學校所在之該邦，須負賠償之責。如該邦不肯賠償時，中央於次年即停止付款。內務部長負責審察之責；如果他認某校未盡中央所規定之責任，則可停其助金；但該校所在之邦，如認為不平時，可向國會上

(D) 亞丹議案(The adams act)

亞丹議案於一九〇

六年通過，其宗旨與哈赤議案略同。但中央監督各邦農業試驗場之權，則大增加。該案將哈赤議案所規定給各邦及各屬地之助金數目，由一萬五千元，增為三萬元；其用途限於對美國農業為始創的 (originæ) 研究和試驗。任何邦如果對此款有損失或誤用，須為賠償；如果該邦不肯賠償時，會計局長不但於下年助金內，扣留損失或誤用的一部分；而且可將全年之助金，盡行停發。該邦如不服時，可向國會上訴。各試驗場於每年關於助金之收入，支出，須按農部規定之表式，為中央作一詳細之報告。如果農部認為任何場對於中央之規定，有違犯時，即可於下年停止付款。

由上述四個議案中，我們就可以看出美國中央之助金制自一八六二年後，和從前大不相同，以前純為贈品性質，中央將禮物送出後，不管各邦如何處分；所以在中央方面徒有損失，而不向各邦索報酬；在各邦方面，亦祇是徒受贈品，而絲毫不損失其自由與權力。但是一八六二以後之助金，均附帶條件；各邦如肯受中央的款，就須受其條件之約束。故美國贊成此制者，以為藉此制一方面可收整

齊劃一之效，一方面不剝奪各邦之自動與自治；因為各邦願接受中央之助金否，純出於自動，中央不能強迫；但是既接受以後，就須受中央規定之約束，不然中央次年不復付款矣。反對者以為在此制下，中央不僅實際上拿各邦人民的款，去收買各邦之自由與權力，而且太不經濟；因為每一項助金，中央必用些官吏，監督其用途；在各邦方面，不過將人民拿給中央的錢，收回一部分；而中央監督助金用途的各官吏之薪金，實為人民平白無故之損失也。

著者的宗旨，不欲壟斷閱者的思想，故祇願於此處指出上列兩方意見之缺點，而對於其制度本身之好壞，略示鄙意於結論，願閱者裁度之。美國贊成助金制者之意見，實有點矛盾：因為各邦對於願受中央助金與否，事實上果係絕對自由，安可藉此制收齊劃一之效？如果各邦事實上因環境壓迫，不能不受中央的助金，那嗎？所謂自動，豈不是表面上的粉飾嗎？反對者認為因助金中央多設官吏，純多費薪金，確係事實，但一個制度的有價值與否，不能拿經濟與否為標準。試想陸海軍，法庭，警察等，倘若人人都作事有理性，那裏有存在的必要。但是惜乎多數的人，多數的團體的多數舉措，都是無理性的；所以世上種種不經濟的費用，是無法減除。美國許多事項，如果有制

原书缺页

何實際工作，理論方面，不在教材之列。第一筆款項為每年三百萬元，按各邦鄉村人數為比例分配，但各邦至少須分得一萬元。此款須專用為教職員薪水之用。第二筆與第一筆數目相等，但按各邦城鄉之人數為比例分配，專為工業，商業，家庭經濟教員薪水之用。第三筆為每年一百萬元，專為培養農業教職員，和商業，工業，及家庭經濟教育員之用。其分配方法，係按各邦全體人數為比例，但每邦至少須分得一萬元。各邦願將中央之三筆款完全接受，或祇願受一部分，聽其自決。但既受中央之款，須至少每年拿出同數之款，辦中央指定之事。

該案着在中央設一職業教育委員會，並着各邦凡願受中央助金者，各設一委員會與中央合作。各邦之委員會，須每年作一詳細計劃，呈交中央之委員會贊成，並須每年報告收入支出及進行梗概。中央之委員會根據這些報告，並可自行調查，如認某邦未遵守中央意旨進行，即可停止下年助金。

這個議案所付各邦之款，祇限於薪金，而且須各邦拿出同樣數目；所有建築設備等費，均完全由各邦自行負擔。各邦費於職業教育者，至少超過中央二三倍；但其進行，須受中央監督指導。

(3)失能工人復業教育；(Handicapped Rehabilitation)一九二〇，國會通過教育因作工受傷失能之工人，復業議案。這個議案着由中央於一九二一年分給各邦七十五萬元，以後每年一百萬元，按人口為比例分配，但每邦至少須每年得五千元；專為教育在工場或其他正當職業作工受傷，以致無能謀生之工人，使其得相當之職業。

該案對於各邦得款之條件是：(a)各邦須至少拿出與自己領得的同樣數目之款，為教育失能工人之用。(b)各邦之職業教育委員會，須每年給中央之職業教育委員會作一詳細報告，述明其進行計畫，如何種工人受傷，對於教育受傷工人之管理及監督情形，教授何種課程，用何方法，教員係若何資格等等。(c)中央如認為某邦之進行不滿意時，可下年停止付款，著其改正。

(4)農業試驗場；一九二五年，國會通過普奈爾議案(Purnell's)這個議案，實無異一八八七年之哈赤議案，與一九〇六年之亞丹議案的修補案。此案除各農業試驗場每場每年知給六萬元。

哈赤和亞丹議案着各試驗場，試驗田園生產一方面，

普奈爾議案，着各邦用中央之款，爲試驗農業出產，製造，分配，消售，並研究種種經濟問題，社會問題，藉以增進鄉村家庭幸福，改良鄉村生活。

各邦受款之條件是：(a)每場須於每年九月給農部作一報告，述明收入及支出。 (b)各場不能用中央助金超過十分之一爲購買，修補房舍之用。(c)各場如對中央助金有損失時，其所在之邦，須負賠償責任，否則農部可停止其下年助金。(d)各場須每年向邦行政長(Governor)報告進行情形，該長官須將此種報告，分送其他各場。

這個議案，未着各邦，拿同樣數目之款，爲辦農業試驗場之用。其理由爲哈赤和亞丹兩議案，並未着各邦出款，但各邦自動的用錢去幫助各試驗場；與中央比較起來，中央對各試驗場，祇擔任了六分之一的款，各邦已擔任過六分之五的款了。例如在一九二四年，美國各農業試驗場共費了約一千萬元，其中各部的款達八百五十七萬餘元，中央只出了一百四十四萬元；所以此案覺得沒有強令各邦與中央拿出同樣數目款項之必要。

(B) 關於修築公路者
一九一六年，國會通過資助各邦修築公路案。此案通過以前的經過，值得留心路政者的洋意。美國路政，本來完全屬諸邦權範圍，但近數十年來

交通便利，駕駛汽車，每日可行千餘里，故不覺這一個色人之需用鋼鐵的路，而這鄰的人，亦需用鋼鐵的路；故倘有一色區域一邦的公路修築的不好，別邑和鄰邦的人，亦隨著受害。但各邑各邦的經濟情形不同，很難希望他們有同樣優良的路。故築路原係本邦地方問題，漸漸成了各邦的問題，到美國現在情形下，平均四五人就有一個汽車，乃直成爲全國的問題矣。所以前數十年，許多邦給其所屬之邑助金，鼓勵改良路政。到二十世紀初，遂有許多人鼓動由中央給各邦助金，藉以改善全國道路。一九〇七年即有議員在國會提案，由中央助金各邦，改良道路，但未獲通過。一九一二年，這類的提案，在國會有六十餘件。旋有二十幾個提案者，同意贊助夏克來福德(D. W. Shad)的提案。這案要點是將凡鄉村郵政所用之路，分爲三等，理中央每年按各邦所有之里數，頭等路一英里，給該邦二十五元美金，二等一英里二十元，三等一英里十元。其時美國共有一百二十萬英里，鄉村的郵寄所用之路便通行汽車。——此此案雖在下院大多數通過，但被上院否決。當時議者，以爲此案實係中央向各邦租路，並非改良道路。因爲中央僅給各邦助金，並未規定各邦應若何

興築和保護道路。

一九一四年夏克來福德二次提案，將中資助之數目增多，着各邦可用此款築路或津貼各邑各區去築路；但各邦須至少以同數之款，用於上述事項。但此案仍被上院否決。一九一六年，夏氏又提議由中央助各邦兩千五百萬元，仍按其一九一四年提案，資助各邦，改良道路。上院堅決反對之，卒由農部草一議案，經兩院同意，代替夏氏議案。

農部所擬的議案，着中央於一九一六年到一九一七年給各邦五百萬元，一五一七到一九一八年一千萬元，一九一八到一九一九年一千五百萬元，一九一九到一九二〇年兩千萬元，一九二〇到一九二一年兩千五百萬元，共湊成七千五百萬元，為津貼改良道路之用。一九一九年之郵局經費議案，將以上規定數目大增：一八一八年到一八一九年加增五千萬元，一九一九到一九二〇年加增七千五百萬元，一九二〇到一九二一年加增七千五百萬元。故美國中央對於各邦改良道路之助金數目，共為兩萬七千五百萬元美金。

中央助金之分配法，分為三種：三分之一，以各邦人口與全國人口為比例分配；三分之一以各邦面積與全國面

積為比例分配；三分之一以各邦鄉村道路之里數與全國鄉村道路之里數為比例分配。

對於各邦接受助金之條件是：(a)三年之內，每邦須成立一路政廳(High way commission)以執行中央之助金築路議案。(b)各邦須至少拿出同樣數目之款如受自中央者，為改良道路之用。(c)關於用中央助金之種種改良道路計畫，均須得農部部長之同意。(d)對於築路，每英里不得用中央助金超過美金五千元。(e)各路築成以後，須由各邦各地方擔任款項維持保護，如有疏忽損壞時，中央當停止助金，以示懲戒。

這個改良道路議案之執行，在中央方面，則委託農部部長；農部部長則飭令所屬之公路局負責。公路局派遣代表於各地，給各邦路政廳供給智識，並對其進行參加意見。各邦築路時，彼等負監察之責。當各邦訂立築路合同時，須陳明農部，由公路局派人參預。如果農部認為合同出售過高時，則不擔任其不適當之經費，祇接最廉的價格，給各邦助款。

(C) 關於防阻花柳病者 自近年美國城市發達後，更加以交通之便利，花柳病之為害，遂成為重大問題。千里遠隔乘火車汽車可以朝發夕至；故一地方有娼妓，別地的

人，亦因之墮落。一個地方，有人患花柳病，很容易傳染給許多地方的人。故公共衛生本係地方問題，但在美國現狀下，不惟變成邦的問題，而且與全國之安寧幸福，亦發生關係矣。自美國加入歐戰後，為保護陸海軍人，使勿受花柳病之傳染計，美國中央遂不得不用助金方法，將向來關於個人行動，隸屬邦權範圍之如何防阻花柳病問題，加以干涉。

一九一八年夏，國會通過張伯倫和賈洪議案。（Charles E. Lane-Kahn Act）由中央年費四百一十萬元，為防花柳病之用。一百萬元分給各邦專為隔離患花柳者使不與他人接觸，以免傳染給陸海軍人之用。二百萬元分給各邦，以其人口為比例，使為防阻並診治花柳病之用。各邦用此款時，必須自行拿出同樣數目之款，為治花柳病之用。八十萬元分給中央擇定之大學，專門學校，或其他機關，使對花柳病為科學的研究。其餘之三十萬元，則作為執行費。

此案在中央設一各部聯合社會衛生委員會，（Inter-Departmental Social Hygiene Board）陸軍部長，海軍部長及財政部長為當然委員，並由此三委員任用三個別的委員。在財政部之公共衛生局內添設一花柳科，為執行此案

之機關。花柳科的責任是調查花柳病之起因，並和各邦合作，以防阻其傳染。各部聯合社會衛生委員會，派遣代表至各邦，保護軍人，使勿受花柳病傳染。他們調查娼妓所在，封閉妓館；調查患花柳病之人，送他們至相當醫院診治，並監察其以後行動。

此案中對於各邦受款之條件，如拿出同樣數目防制花柳病，各邦於進行上須受中央機關之監督指導等，均與上述諸案無大異。惟有一最危害邦權之條件是：財政部規定許多防止花柳病之辦法，各邦必須遵行。如某邦議會尚未制定防阻花柳病之相當法律，則必須得財政部花柳科之同意以補制之，邦議會須得中央機關之示意，以通過議案，此案實為新紀元。

(D) 關於婦孺安全衛生者，這個議案之重要，不在中央給各邦助金，而在干涉向來完全屬諸邦權範圍之事。美國中央欲制定保護兒童之法律，屢被最高法院宣告無效。獨此議案，以助金方法，間接保護婦孺，法庭從未加以否認。一九二一年夏倍爾德和唐奈爾議案（Sheppard-Tawner Act）通過國會，着中央於一九二二年給各邦一百四十萬零八千元，以後年給一百二十四萬元，以五年為限，為促進婦孺安寧及衛生之用。每邦至少分一萬元，其餘之數，按

此案在中央設一婦孺衛生委員會(Boards of Maternity and Hygiene)並着各邦各設一委員會與中央合作。各邦須年出五千元以上，並須將其促進婦孺衛生計皇發中央贊同。中央如認爲不滿意時，則停止其下年助金。

(五)聯邦助金制與巡防軍 吾國許多學者，誤會美國聯邦制之真況，以爲分治者，就是把全國分作許多區，使各區之長官，自行治理其境內之事。各擁重兵，以保其境。其實就在聯邦制下，亦祇分何種事項，應歸中央管理，何種事項，應歸各地方辦理，並無某地之事項，即悉歸某地長官治理之先例。尤其在軍權方面，無論在單一或聯邦制下，不可分許多區，使各治理節制其境內之軍隊。美國是現行聯邦制國家最富強而且平靜者，其各邦防軍與中央之關係，值得我們特別注意。

一八〇八年，國會通過議案，着中央每年撥給各邦二十萬元，爲津貼其巡防軍之用。(State Militia)這種助款，完全係贈品性質，並無附帶條件。一八八六年此項助金增爲每年四十萬元，按各邦在國會之議員人數爲比例分配。各邦受此款者，須按其在國會議員之人數爲標準，每邦有議員十人者，須有一百名有組織有訓練之防軍，有議員

一九〇三年國會決定，以後各邦巡防軍之訓練組織設備須由國會和陸軍部制定標準；各邦須服從這些規定，然後中央分給助金。並着陸軍部於中央正式軍隊中，選拔許多官吏，派赴各邦，檢閱其巡防軍。

一九〇六年中央之助金，加至每年二百萬元。一九〇八年，中央陸軍部設立巡防軍事務科，(Division of Military Affairs)專理關於各邦巡防軍事務。同年並由國會決定各邦巡防軍之至少數目。

一九一六年，國會通過國防議案，(National Defense Act)大增中央節制各邦巡防軍之權，從此巡防軍，實際上直隸中央，而不受各邦指揮矣。該案改巡防軍(Militia)爲國防軍，(National Guard)凡各邦在國會有議員一人者，須有國防軍八百名，有議員二人者須有一千六百名，如此遞增。其設備訓練，須按照中央軍隊，其編制與住地，由總統決定之。

國防軍長之資格，由中央詳爲規定，並由陸軍部審察之，任命之權，仍操諸各邦。但中央如認爲不滿意時，可停止其關於薪水之助金。

對於國防軍之訓練，補充，以及官吏之人數，中央均詳為規定。任何邦世不遵從時，總統可着令停其助金。中央恐怕這些條件，各邦不肯接受，故決定如任何邦服從上述條件時，其所屬國防軍之一切費用，完全當由中央負擔。故依現在情形，因助金關係，與其說美國各邦擁有軍隊，倒不如說是藉中央經費訓練以為國防預備之軍隊，暫行住在各邦，以維持其治安之為較近事實。

美國聯邦助金的類別甚多，以上僅係擇要略舉。然由

以上的些例子，我們就可以看出其影響。(a)這種制度，很有助於美國教育之發達；美國現時公立學校，多是校址廣闊，而究其來源，多是當日中央所贈之地。美國各邦現時的教育經費，固然不止是中央贈地所售之款；但中央從前之贈地興學，很引起人民對於教育之興趣。他們起初辦農業學校和試驗場，因為藉此可得到中央助金；但不久他們感覺得農業學校和試驗場之實際效用，就無待強迫，自己肯拿錢去辦。(b)這種制度，大增中央之權力；依照美國憲法，公共衛生，教育，築路，取緝個人行動等，完全係邦權範圍，中央不應過問；惟在助金制度下，中央可以不用修改憲法，而干涉這些事項。因為表面上看起來，這些事項，仍是各邦去作；但是實際上，他們所作者，就是中央

所欲作者。他們欲得中央的款，不得不如此作而已。(c)這種制度，影響美國政府的內部組織；由上面的例子，我們可以看出，近數十年來，每一項助金，中央必委託或新設一些機關辦理；助金的項數漸增，而中央因監督用途設立的機關愈多。日久則不得不加改組，因散漫之機關太多，於節制統屬，諸多困難。故美國反對助金制者，以為此制是中央變成「布阿克阿西」(Bureaucracy)之先兆，實亦有點道理。

(六)結論——助金制與我國 助金制的價值，英人韋伯(Sidney Webb)論之最恰當；他說第一個用項是平均負擔，例如全國都應該有好的公路，但有些地方甚富，有些地方甚窮；若欲其築同樣好的路，富庶地方的人，不感困難，但貧窮地方的人，就受不了捐稅之苦了。中央徵稅，富的地方出的多，拿來給全國分配，則窮的地方，在經濟上可減輕許多。第二個好處是中央藉助金勢力，可以督促各邦於行政上格外有效律而經濟。(Greater efficiency and economy in administration)如上面的例子，如果用款不經濟，中央責令各邦賠償。第三是在不違背自治原則下，中央可供給地方較良的經驗智識，收全國整齊劃一之效。意謂地方願受中央接濟與否，純係自動，故不違背自治原

——響影與况概之制金助邦聯國美——

則；但既行自動接受之後，就須服從中央之指導監督。這一點骨子裏是矛盾，著者曾於前邊論及；但比較上說，實較集權國家以命令強制地方執行之爲不違背自治原則。第四是中央可藉此使各地方服從與全國利益相關之至低標準之規定，這一點由上面許多例中，美國中央規定之標準足以說明，無待申述。

但其他所說的助金制之四種效用，是否在吾國能應用呢？著者覺得，均是與吾國不成問題。因爲美國係聯邦制，英人最看重地方自治，故中央不能把全國稅收所得之款，隨便津貼窮的地方，而不分給富的地方，但在吾國，中央可任意在這一省設一個大學校，築一條公路，甚至給數千萬協餉，地方人民不以爲異，故平均負擔一層，即有必要，我們也無須行助金制。他的第二點在吾國更行不去，因爲按法律上吾國的中央，自有權督責各省，何勞助金？按事實上，各省長官，倘不服從法律，由中央受的接濟愈多，愈可多擁兵反抗中央，妄想行政上格外有効律而輕經濟？他的第三第四點在集權制下，中央都可以命令辦到，用不着用助金制度以求之。

如此在吾國現狀下，助金制有無採擇的必要呢？著者覺得很有必要。吾國現在上自中央下至各省縣，犯着一個

通病：就是政府想什麼是善政，自己去做，而不設法鼓舞人民自動。例如政府知道教育重要，於是國立大學也，省立大學也，河北大學也，武漢大學也設立了許多，但與地方人民不生關係。故劉鎮華倒的一年，陝西的西北大學隨着關門；曹鋐下野，河北大學倒了。馮玉祥辭職，開封訓政學院無形取消。政府知道市政重要，於是上海特別市也，漢口特別市也，天津特別市也，設了許多，添了許多大官，但試想和地方自治有絲毫用處嗎？現在上海人民與市政府的關係，我相信和從前督辦時代無稍異。所以我們雖不能武斷現在吾國各級政府，均較從前未見得開明；但同時亦不能否認，即使他們開明，而所行者乃所謂「爹爹政策」給人民的幸福，猶如父親給兒子好衣服穿，好飯吃，好房子住，却不教人民自動的爲自己謀幸福，猶如父親不教兒子讀書和自行謀生一樣。這種辦法的最大効果，亦祇是人存政舉，人亡政息；若果辦不好，就弊多不可勝言。所以吾國今日最切要的問題是；如何使各地方人民自治自動？如何使人民在此過渡時期之自治自動上不生流弊？如何鼓勵他們，使其肯自動？這些條件辦到了，始能訓政到憲政的路上去。當道者僅給人民作模範是不行的，必得人民自己亦會作模範才行。比如打球，當道者每天打給人民

看，却祇叫人民看：自己雖打上一百年，人民亦雖看了一百年；及至把球拍給人民叫打，他們還是不會打呀！訓政亦然，當道組織頂好的各部院，立頂良的法，辦頂好的市政；倘不叫人民參預，到了憲政時期，還政於民的一天，人民依樣不會運用共和政治。故吾國苟欲實行憲政，當從鼓勵教導各省縣市的人民，實地的自動自治上作起。助金制的効用一方面可以鼓勵人民自動，給人民責任心，他方面還可限制人民濫用自由。例如吾國中央在這一省或那一省設一國立大學，經費由中央負擔，教職員由中央任命，該省人民，除了入學外，覺得與自己沒有關係。倘若用助金的辦法，則負責辦大學者，為該省人民自身，當然不能覺着與他們無干，他們自身也要負擔經費，則學校辦的中壞，自己當然有責任。同時該大學如果辦得太不好，則好央可停付助金，則該省對於該校之進行，當然不能任意。

吾國專制太久，人民自動的精神，喪亡迨盡，強迫使納重稅，則俯首聽從，使其自動籌款，辦自己地方的事，則均不肯為；故今日設法引導人民自動，實為政府之急務；助金猶如獎金一般，學生不肯用功，教員用體罰或一任自便，均非善道；若給功課好者以獎金，不好者停給之，則學生自努力矣。美國中央所定之計劃，猶如教員給學生必須

讀之功課、而助金猶如獎金。學生初因得獎而努力，及至自身感着讀書之興趣，則不待獎而自動讀之矣。美國的各邦初因中央助金鼓勵，因而設農業學校及試驗場等等，及至漸漸感覺到各事項與自身有利，則自動的籌款辦各事項，超過中央款項五六倍。吾國今日各省各地人民均不肯自動，故我們的中央應該對各省行助金制，各省應對其所屬之縣市及村落行助金制，引導各省，各縣，各市，各村的人民，都肯對於各地的公益，負擔責任，自行辦理，然後可望實行和與民治。因為著者相信訓政的要務，不僅在當道者作榜樣作模範給人民看，而要在訓練人民自行治理地方的事情，引導人民自動的向前作；美國的助金制度，實有這種功用，故特把牠介紹給吾國留心時局者。

參考書舉要：

(一) Macdonald, A. F. "Federal subsidies to the state," — Philadelphia.

(二) Douglas, P. H. "Development of a system of Federal grants in aid," — Palitral Soinel quarterly, vol. xxxv, PP. 255-271; 523-544, June and December, 1920.

(三) W. H. Sidney, "grant in aid," — London 1920 是書係討論英國助金制度，英國助金制度之歷史悠久，範圍寬大，更為美國，而此書為討論此制之最佳，故欲研究助金制者，不可不讀之。

訓政時期的農村教育

楊生靈

教育事業，爲一國文化所繫。民族生命之休戚，國家之存亡興衰，全伏於此。我國興辦新教育，迄今三十餘年，然就三十餘年之轍迹，作以總檢查，則任何樂觀主義者，恐亦不能不深致歎望。蓋以「以農立國」之國家，而模倣

工業資本主義國家之教育，其結果，新教育之設施，非但

與國民實際生活不相應，甚至相背而馳。此爲我國全部教育病徵之所在，亦爲形成整個教育問題之主要原因。故爲澈底改革我國教育計，爲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五以上之農民計，爲積極完成訓政實現憲政計，設施教育，應重在教育平民化之原則上，求窮鄉僻壤農村教育之普及；不專在通都大道城市教育之發展，爲少數達運者謀幸福。使大多數人有受相當教育之機會，以求相當智識，而從事於革命建設，以樹三民主義國家之基礎。是以訓政時期農村教育之重要，已爲一般所公認。尤其近來一般知名望重之士，對於我國抄襲資本主義社會不合我國國情之現時教育，大爲不滿；覺得由上而下之辦法，採用以新爲最好之辦法，以教育爲手段達其升官發財之辦法，皆非良好現象，以

爲登高必自卑，行遠必自邇，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理，可以糾正現時教育之弊。乃有村治，鄉治，農村教育，鄉村教育等議法，甚囂塵上，方興未艾，此種現象，至爲可喜，茲就吾人之所見，略貢芻蕘。

二

由訓政而達憲政，其間最重要之工作，即是訓練人民運用四權，以完成地方自治。制定建國大綱宣言云：『其在第八條至第十八條標明訓政時期之宗旨，務指導人民從事於革命建設之進行，先以縣爲自治單位，努力於除舊布新深入民權力之基本，然後擴而充之以及於省，如是則所謂自治，始爲真正人民自治。……而地方自治已成，則國家組織始臻完密，人民亦可本其地方上之政治訓練，與聞國政矣。』由此視之，地方自治，有兩種意義：一方面指導人民從事於革命建設，一方面訓練人民助長民治之發展，然如何可使人民從事於革命建設？如何可助長民治之發展？則非啓發民智不爲功，故欲求真正之民治和革命建設，非先從普及教育着手不可。以我國三萬萬四千萬無智之農民來立論，農村教育之實施，是完成地方自治最迫切之

要務。

中國是農業國，所以歷來賢君良相，均以不違農時為施政方針，所謂「衣食足，然後知榮辱，倉廩實，而後知禮節」，建國大綱第二條亦云：「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

全國人民衣食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在今日中國之工商業不能和他國相競爭，而所賴者只有農業一種，然自產業革命以後，各國農業經營，都用機器生產，而我國仍襲用傳統之舊生產方法，更因經濟之困窘，和農民缺乏農業科學智識之故，消極方面，對於病蟲災害束手無策，積極方面不能改良作物，生產增加幾成絕望，今後救濟之法，祇有對症下藥——提倡農村教育——使農民之智識技能增高，能利用天惠之厚，謀生產之增加，則其他一切問題，均可因刃而解矣。

(二)

三民主義教育，已經定為中華民國教育宗旨，所謂：「中華民國的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之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之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所謂：「普通教育須根據總理遺教陶冶兒童及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國民道德並養成國民之生活技能能增進國民之生產力為主要目的。」

（1）宜注重農民之基本智識和政治訓練；智識為人類一切活動之基礎，農民以缺乏智識，在消極方面不能對抗社會及天然之環境，在積極方面不能利用社會及天然之環境而謀人類之幸福，十餘年來農村重受土豪劣紳之剝削，一籌莫展，水旱蟲害之來，亦只有束手待斃，更不能利用科學方法謀生活之增進，故救國根本之圖，在於開通民智，其基本之辦法，應養成農民讀書，識字及一切常識技能。更因我國農民以缺乏政治智識及奮鬥精神，故對於國內外之特權階級，無法抗衡，亦且不敢抗衡，只有唯命是聽。總理最終遺言諱諱于喚起民衆，蓋欲民衆參加革命之集團，革命才有意識，才能得到革命之真實效果。欲救斯弊，在使農民對於三民主義有所了解信仰，及實行組織農村合作社，以維持自身之利益及改善農村生活，實現農村自治，促進農村自衛計劃。

（2）宜注重生產教育：我國因受帝國主義者之經濟壓迫，

致使生產落後，直無發展之希望，總理民生主義講演中有：「中國是患貧不是患不均。」已昭示吾人，蓋就客觀之事實立論，吾國民生問題急待解決者，大半為生產問題，而非分配問題，故要使中國農業生產之增加，務使農民有自足自給之技能，注重科學實驗，改良耕作方法，厲行農業推廣，而達生產增進之目的。

(3) 農村學校宜為農村社會之中心；農村教育有廣狹二義；廣義以農村社會為對象，狹義以農村學校為對象，

廣義之農村教育，凡居住村中之人民，不論其男女老幼窮富貧弱，皆授以相當教育，使之知識開發，向上進展，以共謀鄉村社會之改進，故施教場所不限於學校，而是以整個農村社會事業為教育之對象，凡住在鄉村中人民都有受教育之資格，所謂『社會即學校』是也。狹義之農村教育，以農村學校為改造農村社會之中心，此農村學校為社會之共有物，其積極之精神在與農村聯合打成一片之觀念，其法務使學校門戶洞開，成為科學知識之總所，作業指導場所，農村事

業組合之鼓勵場所，及農事改良推廣之實習所，人生大理想及精神修養之教會。

四

總理謂：『民國人民，個個是國家主翁，人人都替國家做事，所以建設一個新地方，首先在辦教育，而且更要辦普及的教育』。即此一節已足徵農村教育之重要，蓋建立國家不僅在管理一國之事，且須訓練人民獲得政治上之生活，然如何促民心之覺悟，涵養自治之精神，皆本於教育之力。

民國十九年中央訂定人民團體組織方案，規定四項原則，其第三項謂『農業經濟為中國國民經濟之主要部份今后之民衆運動須扶植農村教育農村組織合作運動及灌輸農業新生產方法為主要任務。』

遠本 總理遺教，近考中央之政治設施，皆於農村之建設三致意焉，然如何灌輸農業生產方法？如何組織農村合作？則視農村教育，能否充分發展而定訓政建設能否完成，亦繫於此。

記述

青海蒙藏兩族的生活（續）

張元彬

—刊合新青海新—

生育：新婚伉儷在甜蜜生活中，一旦新婦人有了『夢熊之喜』，產生了孩子，無論是男或女，他們夫婦倆要歡喜若狂，愛之如掌上珠。這是他們倆愛的結晶，尤其父母性本能正在火炎般燃燒中，是應有的態度；同時這呱呱墜地的孩子，是堅固夫婦情感，促進家庭快樂生活的強有力的因素。未結婚前男女正在熱戀中，女子生了孩子，便可從速促成正式的結婚，結婚時候，女子抱着孩子和男子舉行了結婚盛典，這不過是儀式上的舉行，其重要意義爲新帳幕開始共同生活的。也有在婚前女子產生了孩子，徵求得她的愛人（孩子的父）的同意，當臨嫁時，把孩子留到她的父母撫養。

婦女們妊娠以後，操作如常，無論幕內幕外，不能稍可懈怠；飲食亦如常，食的是牛羊肉，喝的是牛羊奶，都是富於脂質、蛋白質，生活素的，調味注重鹽，很少喫辣，醋，葱，蒜等刺激性的食品。到臨盆期前二月內，幕外

僅事擠乳，幕內僅任烹茶煮飯工作而已，他如乘馬跋涉長途，製酪，駄柴等類較重的工作，一概要停止，尤其最當心的是牛的角突，馬的踢傷，所以暴馬之後，兇牛之前，格外避免去接觸。近分娩期，就準備產後必須用的包嬰兒的熟好的滑皮，縫好的「包兒毡」；找來了一個代替她去放牧羊羣的女伴。分娩以後在一禮拜內食着鮮嫩的羯羊肉，飲的是濃味的羯羊肉湯，滋補修養着，不去作任何工作。初生兒的處理：兩張輕軟溫暖的山羊羔滑皮，裹包了嬰兒的腰部，這是臍帶的處理；哺乳隨嬰兒的需要由母親給與，受乳時間也無一定，母乳缺之時，多以牛羊乳（內混開水）代替，他如婦女分娩後，稍事修養，精神恢復以後，離幕而去工作時，嬰兒餓了就以牛羊乳哺乳。尤其幼兒斷乳以後，完全給與牛乳，使其發育，漸次給與炒麵，肉類，以助長生齒；嬰兒喫乳後，就拿「包兒毡」包裹好，讓他面朝上的安睡到幕內光線充足處，妥善處，或由「

「包兒毡」外面縫好的束帶，掛在幕壁椽上搖動着，使他的身體舒適，促其速入夢鄉，母親懷抱的時間很少；嬰兒哭喊時，就解了「包兒毡」拭揩糞尿，「包兒毡」內嬰兒臀部下，時常墊有軟的羊毛，所以除拭糞尿很容易，常更換襯墊的羊毛就對了。

——青藏兩海蒙藏兩族的生活——

嬰兒稍大能立坐時，就給他穿衣服，但祇是一件衣服，沒有褲襪，鞋，時常露着赤腿；就是冷天，也是這樣，足見身體的健康。這完全是每日哺乳牛奶的功效。衣服多用山羊羔滑皮作成，極合幼兒的服用：並且沒有過緊了阻礙四肢的自由運動，使胸部呼吸不靈；或太鬆了，穿着未見久，即成縮摺而隆起，使幼兒感覺不適之狀。到夏季天氣炎熱時，乾脆不給他穿衣服，像稍大的孩子，赤裸着身體，蓬亂着頭，握着雙拳，幕內外跑動着，格外活潑可愛。幕內外工作緊張了，無人看管幼兒時，就把天真的幼兒在腰部繫上一條繩子，拴在幕內壁椽，然後才去做工。

衛生：蒙藏兩族人數稀少，徙遷無定。在茫茫草原開展，青山茂林兀峙，碧泊清流迴映，香蘭野花簇簇披波着馬踏羊突等意外危險，不得不替時拘束幼兒的自由，的確，一歲至四歲的天真爛漫的孩子們，每天要受三四次不由的拘束而哭泣哩！同樣旁邊拴着些羔羊，有的在撕嚼着幕壁上懸架着的草，有的喫飽了咩咩的喊着跳躍，給正急

着號哭的孩子注意後，登時忘却了自己不自然的拘束，伴着它玩要。

幼兒們年長五歲時，他的父母要邀請親友們給他剪髮——所謂極歡慰的幼兒剪髮盛典——舉行慶祝。自此以後，這天真的孩子們跟着大孩子到沂幕去放牧羔羊犢牛，開始練習作人謀生的能力了。

產生男女，沒有輕重貴賤的分界，作父母的人同樣的欣慰着愛護他們，在全旗族民衆的觀點上，同樣無尊卑輕重之分。對於生養子女較多的人，大家認為：「多產子女」即是加多民族力量，增加生產動力，所以特別尊重他們，王公千百戶們看到不遠的將來他的屬民的增加，常贈與「哈達」於多生子女的人民，以示獎勵人口的增加；同時他們都希望着無子女的夫婦們，抱養一個聰明的孩子——不論是男或女——為將來有希望的繼承者，延續一個家庭的繁榮，推而廣之以鞏固和發展全民族的經濟。

衛生：蒙藏兩族人數稀少，徙遷無定。在茫茫草原開展，青山茂林兀峙，碧泊清流迴映，香蘭野花簇簇披波着馬踏羊突等意外危險，不得不替時拘束幼兒的自由，的確，一歲至四歲的天真爛漫的孩子們，每天要受三四次不由的拘束而哭泣哩！同樣旁邊拴着些羔羊，有的在撕嚼着幕壁上懸架着的草，有的喫飽了咩咩的喊着跳躍，給正急

廢集，塵囂繚繞的環境，不啻登天堂而入地獄。但他們生活的表顯上，仍然墨守成法，不知進取，一切脫不下簡單粗率；就從外表上使陌生人瞧見了，不免有種種「蓬頭垢面」「怪難聞的腥氣味！」等類的批評！總之說蒙藏人怎樣不講究衛生！吾不能為主觀的辯護，但他們生活上的表現，是由歷史的，環境的背影使然的，許多是有存在的價值，許多却有改革的必要。現在看他們各人的衛生究竟怎樣呢？

「許多食物不是偏含蛋白質，就是偏含脂肪質，或炭水化合物，又或缺少無機鹽，或生活素（Vitamin），要求『食劑』吃得均平，吃得調勻，吃得完善，若不靠許多複雜分子的合作充分，吃多種花樣不同的食品，天天變換着使得什麼養分都能吃到，要想單獨吃一樣養分比較完全些的食品，那末在各種動植物性食品裏『短中抽長』牛乳實可首當其選，因為牛乳是能够在養分不偏頗的狀態中兼含各種素的，並且牛乳所含滋養身體最要緊的蛋白質品質特高」這是醫生經過化學的分析研究的結果，極力提倡人人試食的第一食品。蒙藏人民每日三餐，頓頓離不了牛乳，羊乳（與牛乳有同樣滋養身體的各種要素的）與歐美人同樣嗜食它，所以他們體軀的發育強壯，壽命比較長些，養育

嬰孩也容易成就。這都是它的長處，只少沒有發生貧血症，或消化器及呼吸器上有傳染病的發生。羊乳以及牛羊乳製品（酥油，乳渣，乳餅，）與牛乳有同樣作用的食品，羊肉及牛羊肉製品（生乾肉）也是他們的主要食品。牛羊肉中含有脂肪，蛋白質，炭水化合物（動物澱粉）等主要滋養分，尤其脂肪中含有生活素（Vitamin-D）為抵抗痙攣病的要素。宰殺的牛羊是很苗壯肥美的，絕無殺食瘦弱或病疾的牛羊，故無如內地商人將不良或劣等肉與良肉混賣，無法防其挺質詐欺，有礙人體健康的危險！但蒙藏人民生食肉類的習慣已成，腸胃內常寄生牛肉條蟲，致成貧血症者不乏其人！他們最愛食脂肪，因為吃過多了，很容易得酸中毒！每天不多吃穀類食品，但每天誰也要照常喫兩碗炒麵，這很合於衛生，因為可以補足人體每日需要炭水化合物的不足，可以避免食蛋白質過多了易致腸道的腐敗，同時這少量穀類食品，經過供人身營養而餘的少量渣滓，幫助大便的排洩，補充多喫牛羊乳缺乏渣滓易致便祕，而道不通引起種種疾病的危險！每天喫牛乳多係當天新擠的經過煮沸的牛乳，所以結核病，腸熱，副腸熱，白喉，猩紅熱，腺毒性咽喉炎，口蹄疫，嬰孩腹瀉，成人腹瀉，痢疾

等牛羊乳所能傳帶的病症不易傳染，這並不是絕對不能傳染的，因為他們處的地位廣漠，空氣涼爽，各族各據區域，牲畜牧場很少接觸，根本畜病無發傳染，這樣畜病無從蔓延，所以更無從傳染於人，倘某區發現畜病，畜主則必嚴禁擠乳或殺食，以防傳染的危險的！牛乳是缺少鐵質的，他們不知我含鐵質最多的食品，以補其不足。

他們每天生產的大量牛乳，都製造酥油，以供食用，或燃燈用，但酥油中含有酥油殘乳及乾酪素，往往因此而生菌腐敗，所以陳舊酥油常失去香味，但一般人仍然盡食不棄！這固然是不敢暴殄天物好行為，却未顧及到不衛生有礙健康的重要性！並且不知設法利用新式機器消毒除渣，精製酥油，供自己的食用，或運銷內地，可供生活的需要的。

他們頓頓喫飯離不掉牛羊乳，牛羊肉，這一方因爲

他們處的環境暖期短寒期長，若不喫富有熱力的富於脂肪的牛羊肉，乳渣，酥油，乳製品，就是皮膚穿着昂昂的，也是不能保持體溫的；二方面以畜牧爲主要生活條件，並盛着大量的肉，乳製品，爲了食用的主要供給，所以每天飯後都要搓搓兩手，要擦擦面容，使油膩滿臉，均勻潤滑。這裏的地面登男女外出時以雪花膏擦抹，頭痛眩晕症，這樣自招之禱，雖不及像吸鴉片那樣有傷家

面容的作用很相似，目的爲潤膚，以防風襲日曬的，就像溫暖的柴火木區城人民，在炎暑蚊蟲肆虐無奈時，爲防止蚊蟲侵蝕，每日出外時必以油膩或用新鮮的乳皮擦塗面容，以防不備，喫肉畢兩手上污染了很多的油膩，無處去擦摸，習慣上誰也隨手塗擦在自身的皮靴上或皮褲膝蓋部，其目的爲保持耐久的與內部各省人民著皮鞋務必擦鞋油的作用相同。

喫飯口不離脂肪，飯後又不洗濯手臉，每天早上在個個的飯碗內盛上冷水盥洗，就是洗也是局部的，洗脸不洗頸子，洗手不洗手腕，那頸項上和腕臂上的污垢，讓它永遠附着，習慣上不願洗濯它。洗澡的習慣不甚普遍，但住在黃河上溯兩岸的藏族人民，在夏季炎暑期間遊泳沐浴的很多。少女們在隨嫁前數禮拜內，爲求得她們面容的白嫩，玉體清潔滑潤，也有以牛乳洗濯的。

鼻毛之生長，則因在外界的塵埃侵入的時候，可用鼻毛濾過，不致塵埃侵入氣道，造物生人，可爲極周全盡致了。但他們却有一個違犯正常生理的毛病，這毛病就是一姓人不分男女貴賤，都愛吸鼻菸，結果不祇直接傷鼻，鼻孔乾燥而起乾性鼻炎，且氣管內亦進入了不潔物，致誘起頭痛眩晕症，這樣自招之禱，雖不及像吸鴉片那樣有傷家

蕩產，身敗名裂的危險，却是有礙生理衛生的壞習慣。

他們不隨地吐痰，拋鼻液，一般講究的人，都嫌內備有一方毛布，專為拭鼻液吐痰之用，但不知常洗滌病毒，却烤在火爐上烤乾了揉去老廢物，就是盡了清潔之道，那知除去老廢物時，污穢蓬廬早飛揚在空中，侵入肺臟內危害健康的呢？這確是無衛生常識的原因，所以不知利用煤焦油磚，石炭酸，鼠石灰把病疹蟲消殺的。

喝酒之風很盛，無論男女都圖樂狂飲，乘一時的暢快，結果酒精毒的釀酵，使大腦機能制止，意識麻痺，因此動作失調，種種精神病狀相繼而生者不乏其人，但不知精誠警戒，實不合衛生之至啊！

衣服很寬大適身，且因日常少有洗濯之故，無論新舊衣服多油垢不潔，同時因為日常多食乳肉這些關係，他們的身上帶着一種乳肉氣味，在同處糞境，共同與之生活者，都不感覺有什麼氣味，可以以穀類蔬菜為主要食品的人，和他們初去相處時，那就會感覺到不慣！

喇嘛寺是蒙藏民族文化的重心所在地，是他們的精神寄託所，建築極為宏壯森嚴，蒙藏人民去往瞻拜者，無不謹慎默禱，表示虔誠信仰。住在寺廟的喇嘛們，在大體上總算品高德厚，不失所稱為蒙藏人民中的優秀份子，但他

們對於營養上太欠注意，在寺院門前常是隨便便溺，甚或臭氣，舉齊難聞，這樣固非衛生之道，同時在觀展上，也非應容其存在者。

住所遠離着水草，按照季節，選擇最優的環境，時常移徙，可以說再衛生沒有了，同時他們每天在幕外太陽光紫微線之輻射下活動着，所以他們個個的體態，特別發育得健康。

患病：他們有了病症，先不去請醫生診療，要赤誠的去向喇嘛問卜，根據喇嘛占卜的結果，去翻閱卜帖藥方，依照述明完好的藥劑服食外，為急求痊愈計，一方要請邀喇嘛高僧誦經，一方向寺院「放布施」許願，這是他們深信神佛，冀求治療疾病的普遍現象。

醫生也有，多由喇嘛兼管，頗得一般人民的信仰，的確操醫業的喇嘛，也不少有具「著手成春」的效驗，尤其對於治療梅毒之能力，頗著成效。所用藥品，多係從西藏四川，雲南諸地，一半採自青海山地，俗名生藥。品質為粉末，每以開水沖食，普通習慣上生了病的人，最歡喜喝最新鮮的羯羊肉湯以滋補。

天花疫是他們最怕不過的病症，誰也認為整個旗族社會的災害，所以他們的民族社會把它當作極嚴重的整個社會問題了。他們的旗族千百戶等政治領袖們，盡心竭力的

預防着那可怕的天花疫的發生，以避免人口悲殘的死亡！

茲將解決這極其嚴重的問題的詳細情狀，略述於左：

——活海康兩族的生活——

種痘是不像內地情形生產了嬰兒，完全由父母作主，在一個禮拜後種一次，長大到七八歲時再注射一次預防的，因為種痘醫生缺乏，不能隨個人意志設法預防的，所以他們一方禁止在種痘期的他族人畜通過他們所屬境域，以防天花疫發生了措手不及，而遭悲殘的夭亡；一方多是隔年——三年至七年間——種痘，免了每年人事上的繁複和經濟上的浪費。一個旗族的民衆都需要種痘時，經過由他們的領袖會議決定，由全旗族共同籌備經費，齊備好座馬，運載上禮物，共推代表，挑帶上王公頭目的請箋，去向他們共所信賴的救星——種痘喇嘛——請他來種痘。種痘喇嘛允請來臨時，全族人民就忙於招待，籌備謁經，另選一種痘區域、佈置專爲種痘用的帳幕。

他們爲預防傳染雜症，注重衛生計，另選了水草豐茂特別幽靜的區域，佈置了新帳幕，暫作種痘區，招呼種痘的人們來到與一般人暫時隔絕了來往。在種痘區內設有種痘喇嘛的住室，和受痘者，招待種痘喇嘛和看護受痘者的服務人員的住所。在種痘修養期間內，用具藥品，營養食物，一切具備，應有盡有。受痘的人，多是一歲至七八歲

的，也有母子都來受痘（是例外的），種痘方法多用粉末痘種，從鼻孔吹入。一個帳幕內有四五個人修養，由一個人看護，頗爲周到。種痘帳幕，集聚在一處，全區帳幕多至百餘處，只少也有五六十處，狀似軍寨營壘，頗爲壯觀。受痘的人，常至五六百人，只少也有百數十人。這個簇新的社會中，呈顯着仁慈的理想的大同會社的情形，種痘的喇嘛無疑的是他們共所信賴的唯一的救護主。

在開始種痘起，以至修養期滿，其間全旗族的僧衆，王公千百戶，以及民衆們，要舉行莊嚴的祈禱，冀求神佛在冥冥中保佑受痘者的安全的，直到種痘區受痘者修養復元的佳音傳達到全旗族的零落帳幕時，人才拋棄了不幸的種痘區的子女們，同時少不了的又要舉行莊嚴熱烈的謝神祈福，接着開熱烈的慶祝會，稱謝種痘喇嘛的功德，共賛全族光榮的民族幸福。這時鄰近的他族，也有推代表，攜禮物來慶賀，以增加旗族間共苦樂，圖生存的誠摯的交好。

人民對種痘喇嘛，恭敬異常，招待隆重。每個受痘的人，照例是一個未曾使用過的新碗，一塊羊背肉，一升炒

麵，一升乳渣一升，酥油二斤，一張熟好的羊皮，五兩紋銀，一條「哈達」，總計每個人要納玖兩痘費銀於種痘喇嘛。至於另外送贈氆氇，牛，馬的人亦很多，他們的用意固因為了他們愛如掌上珠的子女，得平安渡過種痘期而慶欣，特別向他的子女的護神種痘者，敬送破例的禮物，才賞他們的心願；一方他們很富有，平時的應酬很豪奢，對於這種應酬，更是認為要盛奢些，或也許以特別闊卓的禮物，藉以誇耀他們非凡而富有的聲勢的。但受禮者——種痘喇嘛——覺得越多越，愈破例愈開味，總是受之不却，這樣種痘喇嘛，當應請時，兩袖清風，飄然降臨了，到了這種造業時，必須等候繁重龐大的收獲，裝包妥當以後，才能返還動身，滿載而歸，飽慾而還的。

一個種痘喇嘛應請去種痘，在至多往返三千里的行程中，約月餘的種痘期間內，按旗族大小，種痘的人數計算，每次至少要獲得一千元，多可收獲一萬元，同時來往乘運，食用零花，自己從不拔一毛，完全由他人供應，其容易取得，可謂得天獨厚。

這種原因的構成，一方是因缺少博學的醫生及少施醫所的設施；他方面在經驗上為一識半解之流，因應一時之急需，曾爾莽從事，置病者於死地，於是民衆信仰消逝，

不能不依賴那偶然成功的喇嘛有聲的，他們其認信賴的，信的醫生治療他們的病症；並且操醫業的喇嘛為冀求專利，對於治療經驗方法，常秘而不傳，同時假神話異說，混淆民衆心理，斷絕了民衆去求他醫的信念，因此民衆疾病多由門徒承襲，衣鉢相傳着，民衆們如敬神般的供戴得他們嚇然一時了！一般人想求得深奧學藝，實所難能的啊！養老：「敬老慈幼」是他們的社會倫理訓導，實際上在他們社會中一般的現象：一個人在幼年時代，的確，受着任何人的愛護，在青年銳氣蓬勃時期，無論男女都成了時代交際之花誰也愛護他羨慕他們的，尤其他們的父母，以為他們的人事已盡，從此盡忠於家庭生產事業，一切苦役為止，他如社會集會，交際往還諸事，都要推他英明活潑的子女去應付活動，一切物質的享受亦力求子女們闊卓，父母自身總是要吃苦些，父母們常不惜毫費金錢，要求子女服裝華麗，配飾珍貴，父母自願服裝樸樸些，飲食時常是以豐美的食品先給子女喫，父母自己倒隨便喫飽就滿意，這樣為父母的才能舒暢胸懷，漸漸的歲月消逝了，馬齒徒增了，精神衰老了，手腕沒勁了，對於繁複的役責難應

齊海兩族的葬禮

付了，但也不能把一切工作就乾脆拋棄了不管它。無奈『馬勿過老出賣好；人勿過老去世吧！』的厭世語脫口而出，了！子女們固然是時代的幸運者，他們在快樂中疏忽了『老役』階段的苦味！

喪葬：死亡了人，隣幕親友們都激於情感，自動的來到那不幸被災難的親屬們正在忧痛涕泣，喧囂攪攘，悲極無措的境地，幫助他們趕快把亡人的屍體，連同貼身的衣服，被褥拖到『戈壁』漠丘，送往兇禽猛獸的腹時，果然今日拖上山，明天屍體完全葬於野獸猛禽的餓腹時，則其親屬子女都由悲哀憂慮，才能心身稍安，皆以為亡人『在世之德』，或謂『亡人來世光明之證』而額首稱慶，靜思默禱！倘是屍體暴露於野，暴狼兇鷹不去光顧時，子女們不忍其親之經暴露，面顯着憔悴的神情，要移屍他去，改換環境，雖然移動了環境，仍然不能引導狐，狼，熊，鷹的注意時，不得已，則必經凡刀削零撕的手續，以速歸葬於禽獸的腹而後已，這樣雖然勉強了事，但子女親屬們總以為不祥之兆——亡人在世的罪，來世不幸之兆——而憂鬱哀傷哩！藏蒙人最通行的所謂『天葬』便是這樣。

還有把屍村諸流水，葬於魚腹的叫作水葬；推柴搭架，以火燒化屍體的叫作火葬；收埋屍粉骨灰，上建塔閣，

以示永遠紀念的叫做塔葬——活佛喇嘛死後，都是這樣安葬——但這些葬法總沒有『天葬』那樣手續方便，流行普遍。親屬子女們，都脫了鮮艷的衣服，換上了破舊的「白板皮襖」，把頸項上和手腕上的配飾品，以及帽頂帽緣都解下了，把帽子翻戴在頭上，面露憂鬱痛傷，表示着他們是服喪稱制的！

葬事完畢以後，要把亡人在世愛穿的輕裘，綢裳，常用的飯具，誼珠，以及茁壯善馳的乘馬，披被上最好的鞍轡，都帶去敬奉於『達哇喇嘛』，請他到幕，大作經事，祈禱神佛，為亡人消罪，冀求亡人來世的幸福，這是追悼行喪大典。

喇嘛僧侶們，承蒙幕主的崇戴邀請，藉着這制喪的好機會，大肆揮霍了幾天，舉喪時還要攜帶上幕主的酬禮——按照喇嘛地位學識的高下，所得禮品價值大小不同，多的得到五十元，少的也要得十元，禮物為牛，馬，羊，駝，氆氌，布匹，銀塊，「哈達」等類，要按所值大小，公贍於不同階級的各僧侶的——乘興而返，所以喇嘛財物的聚得，以至其牲畜的繁殖，生活的優越與否，與人口的死亡率恰成了正比例，不管貧富人民死亡，喇嘛們總能得到

些財產，以達所望。在喪的人民在哀傷，僧侶們倒是財運大開。這樣金錢的促使，影響他們的社會中喇嘛僧侶的希望與一般人民的希望，恰成了相反的對照，像僧侶們對於富戶的隆重祈禱，對於貧戶的輕率舉行，更可顯示金錢萬能了，民衆拘於習慣信仰，不計交僧侶們的重要彼輕此的態度，只以個人能力所及，為亡人舉哀制喪，算是履行了子女應盡的義務。像富有的人，還要到有名的寺院施粥飯，供應全寺僧衆飽餐一頓，才能以賞心願。

——制喪結果，把亡人在世煞費苦心，一生經營的事業——財物，牲畜，——分辦離析了，所得的僅為一般人共所稱讚的「經事隆盛」四字而已！剩下的破碎的遺產，子女們要盡心管理，重新蕃滋，才算子女秉承父母意志之道，同時為了向王公千百戶繼續履行差役的義務供應。倘若亡人身後蕭條，無人料理喪葬時，同族隣幕們就會料理處置，但這樣又以亡人所遺財產牲畜之多寡，有不同花樣的料理：擁有大羣牲畜，貯有珍器財物的，不啻終正寢時，不特隣幕親友們要出頭奔走，就是王公喇嘛們，也要敬心料理，所以制喪論極為隆重，這是為了他們個人利益

——新青海第六期合刊

打的，但反稱之曰「公葬」，結果「公葬」確成了「共葬」！他們藉着「公葬」之名，把亡人的遺產——牲畜財物——「共葬」到王公千百戶，喇嘛們私囊裏了！從此全族人民共同，送到九霄雲外了！窮小無聞的人死亡了，「公葬」之名同樣的均沾了，但實際上這個「公葬」，就是僅由隣幕們把亡人的屍體拖到荒山拋棄以後，照例把亡人的遺物敬奉於

——「遲哇喇嘛」，請「遲哇喇嘛」粗率論經，便算完事，不作殮盛的經事。喇嘛們也很隨便，王公千百戶們也不管他！

——張君自幼生活於青海內部，對於蒙藏人民的各種生活，感情最深，此次允編者之請，很忠實的把青海蒙藏同胞各情形，報告給讀者，使一般留心邊疆的同志們，得知邊疆人民生活的真實情形，以為將來鞏固邊疆，改進邊疆的南針。但因篇幅關係，使張君不能盡量的發揮盡致，就此輕輕的結束了，這一點編者特表歉意，將來有機會時，仍請張君另題載出，以資參考。

(編者)

青海省各縣自治機關組織概況

調查

縣名								各項委員會 成立情形	備		
區數		區公所成立情形		鄉鎮公所成立情形		鄉鎮數					
區公所數		區公所數		鄉鎮公所數		鄉鎮數		鄉鎮公所數		成立情形	
貴德縣	互助縣	湟源縣	共和縣	民和縣	樂都縣	大通縣	西寧縣			考	
四	四	四	五	四	三	四	五				
四	四	四	五	四	三	四	五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一四七	七七		
二八	一三	一九	二九	七五	六一	三四二	三二	一四七	七七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鎮鄉	一四七	七七		
二八	一三	一九	二九	七五	六一	三四二	三二	一四七	七七		
					解委員會成立調			正在籌備			
										能按四區辦理	
										該縣原劃五區惟第五區純係土民日下祇	

二 刊金屬之多樣性與類

青海省縣治概況

縣名	治地	革
西甯	西甯	古及番族與漢人互市於此十七年青海改省定爲省治
樂都	碾伯城	湟水下游北岸清雍正二年置碾伯縣屬西寧府民國初屬西寧道十七年國民政府改碾伯爲樂都屬青海省西距西寧百三十里
大通	毛伯勝	湟水南岸心川牛東清雍正二年置西甯縣爲西寧府治民國改西寧道爲道治設鎮守使駐此青海蒙古名白塔城舊治在北大通清乾隆九年移置衛治於此二十六年置縣屬西寧府民國初屬西寧道民國十七年屬青海省在北川河南岸東南距西寧百三十里
湟源	丹噶爾	湟水上遊北岸舊爲西寧縣佐清乾隆九年設主簿五十七年置丹噶爾屬西寧府民國初改置湟源縣屬西寧道十七年屬青海省東距西寧九十里爲木省最大之商場
貴德	歸德城	黃河南岸舊爲歸德千戶所屬河州衛清雍正四年隸臨洮府乾隆三年改隸西寧府二十六年改爲西寧縣承五十七年置貴德廳民國初屬西寧道十七年屬青海北距西寧二百二十里
化隆	巴燕戎格	黃河北岸亦名擺羊戎舊爲西甯碾伯二縣地清乾隆三年置西甯撫番通判九年置巴燕戎格屬西甯府民國初改置巴戎縣屬西寧道十七年改名巴燕縣青海省二十年改名化隆縣西北距西寧一百八十里
循化	循化	黃河南岸舊爲河州同知屬河州府清乾隆五十七年置縣改隸西寧府民國初屬西寧道十七年屬青海省西北距西寧二百餘里
互助	威遠堡	抄塘川西岸清設都司於此舊爲西寧縣屬東北之威遠堡沙塘川一帶地十九年置縣西南距西寧九十里
民和	古鄯驛	下川河西岸即巴燒營漢爲龍支縣故地明洪武時置古鄯馬驛清乾隆二年設守備於此舊爲樂都縣東南之老鴉峽外上口川享堂米刺溝古鄯一帶地十九年置縣西北距西寧二百九十里
共和	郭密	黃河北岸舊爲上下郭密九族等番地十九年置縣東北距西寧二百二十里
亹源	北大通	大通河北岸清設副總兵及大通衛治於此舊爲大通縣北之北大通永安俄博帶一地十九年置縣東南距西寧二百四十里
同仁	隆務寺	隆務河東岸舊爲循化縣南之保安堡隆務寺一帶地十九年置縣東南距西寧三百餘里
玉樹	結古	一名蓋古多結古水北岸爲札武百戶住地居本省南部爲玉樹二十五族之集市民國九年置玉樹理事員十九年改設縣治東北距西寧一千四百餘里
都蘭	都蘭格勒	青海西岸爲蒙古和碩特西前旗地左翼盟長王公台吉於此設有行署爲青海蒙古二十九旗之集市民國九年置都蘭理事員十九年改設縣治東北距西寧六百餘里

文藝

希馬拉雅上的謳歌

竹 箒

漫夜陰森，狂雨淋淋，
遐邇不聞雄鷄的啼聲，

人間淪落地獄的鬼境：

呀！看！小鬼在跳樑，魍魎在橫行，
舉獸耀武舊的典型頂——

呼！卑劣的人生，污濁的世界呀！

大夢沉沉何時醒？

夜未央，黑溶溶，

呀！這被漫魔（Homonon）的幽靈克服的人間，
濁如潑婦的心胸——

所以伊秘密地將伊的靈魂時存戀人的懷中，
而回首充然把鹹肉賣給過路的商販

去，去，把粉服妹色賣給「漫魔」的奴隸去，——
你未曾洗禮過的負情的小婦，——

空中的星光把你的人格窺透，——

媒婆俚婦在送嫁去做育人的賤貨，
俟夜盡，待天明，

人生的醉夢重蘇醒，

一切的一切復光明——

喂！Rupes（羅比）之奴的妖美少年呀！

任憑妳夜鬼似的在黑夜裏橫行；
且待明朝亞蓀羅從來方現形，
把你的命運宣判死刑。

哦！聽！遠處的雄鷄在啼鳴，
哦！看！東方的太空快黎明，——

哈哈！夜鬼逃入了黑夜之門，
老賊竄入了死人之坟。

哦！新的曙光喲！新的世界喲！

快現形，快現形！

天已明，夢已醒，——

太陽雄立東山頂，
夜霧消沒如鬼影，——
哦哦！新時代的帷幕已捲昇，

人字漸漸興起了革命的工程：
呼！姊，劊子手，大強盜，狼狽的狐精，
鋤頭鎌刀快要成爲你的十字鎗。

H城的一幕——X同學的死

禦

H城的風水，不知是那一樣的不對，被王鐵陰陽八卦算出來活該要鬧個兵災的，這是小百姓們命中注定的劫數，怎樣也化解不開的，所以那矮而且闊的，不曉天文而卻

深通地理的軍事大家鬼使神差的替天行道，全部認定H城是他們侵略滿蒙的唯一的軍事要衝，爲實行大陸政策必爭的地，每逢定得一個名目來嚷着戰役的時候，總是先派來一師丘八們強硬佔領H城。

X同學是個性情剛強不肯受人家的恥辱，富有勇敢熱心的青年。他在H城的中學三年級肄業，他的父親是在某軍中佔有上級軍官的重要職務，在過去因國內軍閥的戰爭，被對方擄去殺死，在他家裏只有他和他的老母及女僕，他的老母因爲他父親死的太悽慘太可憐的緣故，因此悲痛過甚，以致精神受傷，時常得着精神麻木的慢性病症，身體多不大自由，有時念起舊事來，常使精神錯亂，不省人

事。X同學爲母親病症的沉重，多不能完全離開她到學校專心求學，只得實行早上到校上課，晚上回家的便通辦法。

他的這學校裏特別組織的學生軍，專爲順應學生間性情的所適以發展他們軍事的天才；學校當局爲提倡學生軍的精神和學校的光榮起見，對於這隊學生軍特別打扮得和丘八一樣，——灰色制服和深紅的武裝帶，顯然是一小模範隊伍；X同學他爲繼承父親的精神和替父親報仇起見，他的志願因此趨向於軍事的途徑上，便也加入在學生軍裏了。他爲內心的興趣和爲父復仇的所迫，對於學生軍的一切的步驟和方法，學得比任何人起逕，他那直而且高的身體，實在是軍人的本色，他精神的活潑和動作的精巧淋漓，他的成績的確是出人頭地。因此把他由隊員一步升到隊長，在這隊裡實在是鳳毛麟角，在學校當局的眼裏也瞧定了，

的職務；他自得了隊長的職務以後，認為職責重大，絲毫沒有放棄和怠惰的意思，每日出操他當然不缺席，就是有任何重大的私事時，更是鼓着勇氣去操作，絕不顛忘棄職務，學校當局認他這種勇敢熱烈不屈不撓的精神，特別獎勵他，同時同學們也贊美他，鼓勵他的努力，說他將來一定能在軍事上有不可預料的光榮和歷史，能為國家民族效力，能為人民謀利益，且能為本校學生軍的前途爭榮……他被學校當局和同學們的贊美和鼓勵所興奮，格外的前努力，常率隊員到野外作實際的練習，在他們來往的路途上，他們所表現的精神，足以引起了一般人的注目，在街上常有人說某中學校學生軍如何的有精神……的美調，說他將來是如何樣的有成績有可望的青年，並且與他有關係的人常到他母親面前去說兒子怎樣的努力，怎樣的有本領……他母親爲了別人的這番的贊美和稱揚，她的病勢便減少了三四分，她的態度上雖然沒有表示什麼的意思，但在她的心境上確增加了說不出來的快感，她的腦海裏常這樣的思想——兒子的父親死的太無人道了，太慘悽了，現在我也不回憶了，不抱怨了，等我兒子將來一定爲父親復仇

H 城失陷的那天，X 同學照例的到學校裏去上課，課

後他依然的盡他的責任——學生軍出操，當地正在操作得力的時候，大街上的砲火聲大大的振動起來，但他們確有天真的色彩，全不顧慮，依然的動作，在旁邊參觀的同學，且帶着笑紅的臉兒，好像贊美他們動作的敏捷，在細微的聲音中，確有說 X 同學是這樣的有本領的青年，真有勇敢熱烈的精神，他們——學生軍爲着同學的暗裏稱善，和贊美的表示，他們愈奮發起精神，不料時間已到，在振作的精神上減少了一番的勇氣，默默然的休操了；他們學校當局爲維持學校鎮靜局面起見，特別牌示「……本校一律照常上課」云云，全校同學也就默然的無聲，各自做各自的工作去了；X 同學忽然想起老母在家，在街上的日軍這樣的橫行，實在擔心，他又在腦子裏打了一個轉兒：「我家居於小暗巷裏，想日軍不到的吧！」他又怕在街上若遇上日軍引起意外的慘；X 同學的家本來走大街所費的時間比較走小巷要少。他想起家在暗巷內，日軍一定不會馬上就去這個念頭一拿定，便從暗小而且污卑的巷中鬼使神差的偷偷的到家。

X 同學的母親早已經被惡消息——砲聲，嚇得不省人事了，他沒有到家以前，她不停的向女僕問問兒子來了沒有的消息，有時她大聲的哭叫她兒子的名字，一叫到她兒

子的時候，臉上發灰白色，有時呈現青黑色的面孔，直呼着我的兒啊，你……現在你的命……咳……X同學則走進母親身邊，他母親從沈迷而微小的眼光中看到兒子的武裝的精神照在她的面前，她很驚奇的「兒呀！你怎樣了，你看大街上的……你知道家中有誰在……」這時X同學的面孔上說不出來的難過，只呆呆的看他母親的病勢忽而緊急，忽而平靜，酸楚的淚，珍珠似的滴在他母親的褲被上，他一聲不響的靜呆在他母親身邊，這慘痛的熱淚不但使他母親的心上起了一種難受的痛苦和悲哀，連在旁邊的女僕確感動得苦淚不由的從小小的眼角中滴了下來。

次日X同學因學校仍然上課的規定，不得不在校應付一上課，他默默的到母親身邊：「母親今天我離開你三個鐘頭到學校去請假就回來，請你不要懸心，街上很放心的，母親〔這時他的母親只說了幾個「唉！唉！兒呀，你不要忘記你……」他母親確說不出別的話來了，X同學深恐學校嚴懲，又因職務所在——學生軍，又恐隊員喪心煥氣，就默默地辭了母親先到學校裏去請假。他開步剛走到大門外，忽然有聲音在後面叫，他回頭看時，女僕對他說「現在已到了十一點半了，你吃過飯再去吧！」他爲着學校校規和職務之前進，又爲着母親病勢和惡聲音的逼迫，假若吃

了飯去，不但引起母親的誤會，並且誤了學校的規則，他就急忙的對女僕說「回來……」這時他忽然想起學校上課時間是八點鐘，現在已到了十點多，想走遠路——小巷，可以免去日軍的侮辱，但誤遲了上課的時間；走近路——大街，可顧及到時間，但要受日軍的欺侮，他一面走，一面想，有我這樣的精神和裝飾，他日軍就不敢侮辱我吧？！他躊躇一會，才拿定了主義，很急促而吊胆的從大街的沿邊鬼奔，他過了一條正街，沒有什麼動景，這時他的心境，似乎帶了幾分鎮靜的樣子，很自然的向前走，他過了這條正街到轉灣的又到一條比較人煙稠密市面繁華的一條街時，的確在遠遠的看見不少的軍隊，他以爲是中國的保安隊，很放心的向前走，只走上半里遠的地方，却不是他所料的，乃是日軍在那裏押着黃包車夫橫行侮辱，他沒有到跟前，就被他的服裝引起了日軍格外的注目了，他想轉回向後跑，然而日軍早蹲在他的周圍扭着了，口中惡恨恨的對他亂罵：「你是作什麼的！你大概是中國軍隊的祕探，來探我們的消息，太……竟，！」那明亮而且尖銳的刀在他耳目邊閃擺，三八式的殺人的利器，已在他的身後，七卡……七卡的連嚮；X同學爲着自己性情的暴烈，和勇敢熱烈的心思，很強硬的對日軍亂罵：「日本矮

奴，你們來強佔地土，橫殺人民，世界上竟有此不講公理的人類，我……敢和你……死……一戰！」這時他的面上已表示他那熱烈忠勇剛強不撓的精神，他不停的對日軍憤恨的亂罵，確不知他的這種熱烈勇敢的意志精神和他的武裝的態度斷送了他的命！他那熱烈勇敢的精神，就犧牲於這一剎那的間，日軍解決了他們性命以後，仍然去向車夫們侮辱！

X 同學的母親，從那時——X 同學離開——神精已入於沉迷不醒的狀態中，有時自言自語的亂叫兒子，一陣兒呼吸斷絕，一陣兒說：「兒呀！你爲什麼還不回來，你母親對你怎樣……兒呀！現在你想你父親……你父親的仇，待誰報，……我的兒……」，有時向女僕問什麼時候，女僕爲着減去對她兒子懸心起見，常對答：「老母親現剛過一點多，兒子他到時候就來的，你別要懸念，現在街上什麼事情沒有了，很平靜的……請你安心吧！」女僕一面

對答，一面將門閉上，以免外邊的砲聲很明顯的傳入病人的耳中，女僕剛說完，街上的炮聲越響越大，時間也不早了，女僕心裡已覺得今天怕出了不幸的事，心裡像刀子割了一般，萬分難受，在門口上踱進踱出的瞧 X 同學的回來的消息；時光又漸入了暗色，屋子裏追得快要點燈，但 X 同學還不見回來，女僕爲着屋子黑暗起來，又怕病人發叫他兒子，實在着急不得，跑出街頭上看看，只見日軍侮辱行人，亂殺亂擄的表現，確不見 X 同學的蹤影，女僕心中暗暗的起了一種驚駭的心境——怕被日軍殺……，她又不得到家裏去開口。她只得偷偷的在門上等候和聽屋子裏病人的動景，這時屋子裏黑暗無光，鴉鵠無聲，她想病人怕被一安慰便得安心了，她默默的到屋裏用小燈一看看消息，那老母早已入了長夢，永遠的入了長夢了，她爲她兒子而死了！

國民外交雜誌 第二卷 第一期

四月十二日出版

訂閱價 全年十二冊 三元

全年十二冊 售

外加郵費

二角四分

半年六冊 冊 每

一角二分 外加郵費

一元六角 洋 大

要目

△經售處▽

- | | | |
|------------------|-------|-------|
| 或問 | 尙欲依賴乎 | 周 |
| 政府宣興民衆團結一致抵抗敵人 | 吳雄久 | 劉 芙 若 |
| 國際現勢與中國 | | 劉宇光 |
| 統制經濟的一般認識 | 何鳴九 | |
| 中俄復交後的蘇俄經濟史底觀察 | 明 終 | 寄 |
| 張庫通商停頓之謎 | 姚 亞英 | |
| 六十年前之中日關係 | 明 終 | 寄 |
| 法國環受各方之恐嚇 | 潘 論譯 | |
| 中蘭西向滿洲國晤送秋波 | 潘 論譯 | |
| 日本對滿蒙國防計劃意見書(三續) | 者 記 | |
| 保甲制度 | 王 漢塵 | |
| 九一八以來之東北外交 | 吳瀚濤譯 | |
| 抗日外交 | 周 繼耕 | |
| 德國國會社會黨政制全文 | 記 | |
| 日滿密約大綱 | 記 | |
| 國際二次會議紀要 | 者 記 | |
| 中日問題之緊要關頭 | 者 記 | |
| 一月內外交大事記 | 者 記 | |
| 會議紀要 | 者 記 | |

國民外交雜誌出版社

國際譯報社門市部
中 央 書 局
大 中 書 局
時代公論社代售處
花 牌 樓 書 店
京 民 智 署 局
馬 遠 東 上 海 濟 南 書 局
正 中 書 局
濟 南 書 局
花 牌 樓 書 店
廣 州 書 店
穗 州 書 店
圖 書 消 費 合 作 社
商 壘

專
載

新 疆 事 變 之 觀 察

周曙山

際茲日寇進擾華北，暴行不已，而我國上下，僉宜如何精誠團結，一致禦侮，共謀出此空前劫運之「國難」；尙復有何人敢爲私利而再起內爭？孰意霹靂一聲，西北新疆一隅，突以回民反抗暴政，當局被迫出走聞。

由此事變之勃發，使吾人油然而起之複雜想像，要爲一面不能不緬懷從來漢回衝突之歷史，一面又不能不遠瞻國際譎詐險惡之形勢。以前者而言，最少限度，亦必要聯想及去年驚動全國之所謂「小猪八戒風潮」，僅以星星之火，一發而幾至不可撲滅；以後者而言，據報載其國際背景之濃厚，以俄、土、英、日等國爲最顯，而今日本之野心勃勃，更忘圖此處女之地爲其一己之禁臠，即欲繼我東北四省再強奪我新疆也。如斯二者所具之嚴重性，實無一不足予吾人無限之憂懼，豈可漠然置之乎？

然祇因我國土之遼闊，交通之不便，遂致從來對於邊疆諸省之一切事象，靡不形同化外，昧若隔世，即此已令

吾人嘗爲之感嘆不置。消夫近數年來，開發西北之聲，甚囂塵上，而組織團體與作文字宣傳者，更風起雲湧，熱鬧一時，初固認此爲繁榮邊疆之福音，鞏固國防之要策，而不敢忘斥其非也。然其迄今，對於西北各地考察之結果如何？所爲開發各地之成績又如何？但何以對此次新疆變亂之經過情形，大都噤若寒蟬，不肯將其真象報告於國人，以供研究資料乎？以此一事，又可證明我國人之劣根性，什九好崇尚時髦，盲從附和，但決不肯口到手到，切實作去。

吾人既認爲此事變之重大，雖然材料不豐，見聞未廣，然亦不忍終於緘口不言而袖手旁觀，以貽我民族國家之未來憂患，愈至於不可測度。爰以管見所及，將其勃發原因及善後方針等，試述梗概，尙頭高明之有以教我：

非
非
非
非

接此事變之起因，可概括爲如下之兩層，即：（一）遠

因，（二）近因，是也。

（一）遠因 漢回雜居，始自唐代，雖迄今已遠垂千餘年，但此其間之彼此感情，究未十分融洽，故常發生騷擾不甯之流血事件。並且此等事件之發生，往往由宗教問題而演為民族問題，或由社會問題而演為政治問題。降至滿清時代，衝突尤甚，幸經左宗棠一度平服，始稍相安，然猶未能逮納兩民族於同化之域，而小規模之爭鬧仍時常發生。西北有諺云：「回民十年一小變，三十年一大變」，接諸過去之事實，實為經驗之談而無疑。

若推原其故，要不外因回教教規之狹而且嚴——既不與非回教徒聯姻（按：回教之女子，絕對不准出嫁與非回教徒者，照例須信教自由之說，祇是片面的。）又不與非回教徒交遊，迄今尙有自成部落，以教徒而致與其他一切非回教徒之民族間之柄鑿不入，可以想見。又其不獨與漢族為然，即對滿蒙、藏族，亦復如此。推而至於有在其他國度者，更到處皆然。吾人習見回教徒在印度者，常與異教異族間之不斷格鬪，驚駭世人，即其例也。

（二）近因 現綜合各報所載各方面所報告之消息，其近因又可分為如下之三點：

第一，為馬仲英之策動。據新疆省政府駐京辦事處長

王鶯洲氏云：「新省事變，主因為馬仲英最先發動。」

馬仲英於民國二十年被驅出青海境地，遂率領數千人，竄至甘肅，新疆交界之肅州，及迤西七十里之嘉峪關一帶。二十一年竄擾至新省哈密，旋被省軍擊潰，敗

竄嘉峪關舊地，即擴充部衆，一時有蘇聯回國之學生甚多，被其招納帳下，運籌方策，企圖南擾青海，西犯新疆，其用心實為叵測。未幾又派人至哈密，吐魯番，鄯善等處，煽惑回民，響應起事，現在回民之亂，即與馬仲英一氣相通者。」

（見新南京晚報四月廿八日所載。新疆省政府駐京代表張鳳日之中央日報。）近聞西北回教徒中亦分派甚夥，有所謂「老教」，「舊教」，「新教」，「新新教」……等，而馬仲英即屬於新教，與此所述似暗相吻合。又證以馬之代表拜自觸在北平發表談話云：「馬仲英師確已出兵嘉峪關外，分駐安西，敦煌，玉門等縣，是否警備哈密之亂事，抑係參加哈密之回蒙軍以應付金樹仁，未能明悉云。」

（見上海時報四月廿七日所載。）第二，為帝國主義之操縱。此次新疆事變之突起，說

者皆皆其背後有極濃厚之國際色彩，不容否認。最近有某回民領袖在徐州向新聞記者云：「此次回民變動，其力量之發展，固未可輕視，且其中有背景操縱，更為莫大隱患。」

蓋哈密回王爲一親英派，英人頗以槍火資助之，使其擴大事變；同時俄、日各列強，均參加慘害，鼓勵回民驅逐金氏，自組政府，各國協助之；並代爲宣傳變動，煽惑回民，離叛中國領土，獨立自治。回民頭腦既簡單，固知金氏爲中央政府所任命之省主席，其政治惡劣，及取消王公制度，均認爲係中央之授命，故對中央態度，不無攜貳。然各列強之虎視新省，如同俎肉，以其路僻人稀，邊備空虛，且地大物博，遍地富藏，中央政府又不及管轄，故無時不欲瓜分新省，而視同朝鮮，滿洲也。」（見南京新華報五月五日所載）

又據新疆旅平某要人云：「此次哈密回變，回衆器械率爲某國所供給，異常精銳。攻陷哈密後，復向西挺進，……新疆地面廣大，出產豐富，久爲列強所垂涎。外蒙叛變後，俄國幾以全力注於新疆，首以經濟侵略，繼以文化進攻。餘如土耳其、英、日等國，亦均有所計畫。……蘇俄種種侵略，已足驚人，而日本尤復野心勃勃，妄圖染指，雖因距離遙遠，經濟侵略不易進展，而存心深遠，詭計正多，除於新省創辦新聞紙多種，作其宣傳利器外，並極力聯絡回民擴充在新實力。近更在東京建築大規模之禮拜堂，特許日人崇奉回教，藉示親善。現在回民赴日留學者，已有二百五十餘人；日在新省潛勢力之膨脹，殊難忽視。」

且回民對俄，已發生極大誤感，更造成日人進攻之良機。
（見前揚子）而王鶯洲氏亦云：「至新疆全省回民，約者一百萬人左右，佔全省人口二百四十萬中十分之八以上，數年以來，成立回族大同盟，重宗教思想，無國家觀念，復與某國有暗中之聯絡。」（同前所載）至與蘇俄之關係，且雜以「赤」「白」之爭，尤堪注目。如四月二十七日莫斯科路透電云：「……中俄兩國，在新疆邦交，異常親密，……此次事變，純係金樹仁部下白俄衛隊與人民不睦，兩年惡感，一旦爆發。」（見中央日報四月廿九日所載）復有新疆省回民代表某君之在京發言，對於此點更有露骨之表示。（同上四月廿七日所載）吾人對此亟應注意，勿使大好山河爲外蒙之續也。

第三，爲金樹仁所激成。關於新省主席金樹仁，其爲人如何？政績如何？吾人固因新省之若世外桃源，未嘗親履其土，無由實證。茲仍據時報所載云：「在楊增新任新疆省長時，維持舊有制度，政府與民衆尚能相安。嗣金樹仁繼任主席，橫徵暴斂，完全採取愚民高壓政策，致失民衆信仰；政府壓迫愈急，民衆離心愈甚。新省民衆十九均慘變。哈密地方爲新疆東部重鎮，亡清時代設有回王主持政事，民國成立，猶令世襲經理其封田租佃及回民瑣事，

民衆信仰頗深，仍有相當勢力。迨傳至沙末胡索特（原名 Schahnamakant，漢人呼爲沙親王）之世，強暴驕縱，民心漸次離叛。至去春沙末胡索特逝世，回民因不滿小回王聶薩兒之行爲，推代表謁見金樹仁主席，請勿繼立回王，願將所有應納租稅如數繳於省政府，藉少痛苦，當時金氏已允諾。不料事後，金受左右慾惑，竟食前言，將回民封

田完全沒收，民情激憤，盜賊蠭起，於本月初將駐哈密省軍一旅繳械，佔領哈城。金樹仁原爲甘肅，狄道人，全部軍隊，多數其同鄉。所有兵額，平素號稱五師，但人數不足，缺乏訓練，且多有鴉片嗜好，力量極爲薄弱；一旦事發，應付殊感困難。」又南京晚報所載回民方面消息（四月二十八日）云：『金樹仁所招收之白俄兵數千，與滿洲之白俄組織實有聯絡，並壓迫回民甚，企圖與滿洲白俄在日軍一貫之指使下，吞併新疆。是以第一須金樹仁鉢除白俄槍械，解散白俄兵；第二須回民參預省政。目前所反對者爲反對省當局金樹仁，對中央意旨，絕對服從，因金樹仁供給白俄之槍械，係由西方運來，而與某某兩國有密切之關係。對中央派大員前往，甚表歡迎，並將抗日將領馬占山，蘇炳文各部退入俄境而回抵新疆之部隊一萬餘人，由中央大員統率云。』而中央日報所載回民代表在京云

：『緣該縣（哈密）何有王公號封號，金氏無端廢止，除軟禁王公父子於迪化外，並擅加該縣糧稅，勒令改繳縣府。

丈量王公封地，按人口分配，餘地悉撥與自甘肅，狄道縣來哈之親友。回民反對者，輒割耳斷舌，切指刈足以示威，甚至死尸縣諸城市街衢，以爲恐嚇。二十年三月，金氏又調阿克蘇道尹朱鳳樓爲師長，駐防該縣，假議和之名，聚回民領袖於一處，并擬圍而殺之，於是回民大忿，始忍無可忍，起而反抗。孰料金氏竟招俄兵，藉資鎮壓，而白俄以有機可圖，即向金氏要求：（1）俄兵待遇須較省軍爲優；（2）事變平後不得解雇；（3）軍官須用白俄；

（4）已發還之槍械（指金氏由英購來及原被省軍繳收者而言），金氏不得再行收回等款；金氏均一一充諾。中俄

斷交後，所有我前派駐塔什干，科米，阿拉木圖，宰桑，安吉延五處領事，新疆省府并未撤回，金氏即利用機會，暗派親信，將金子運俄轉津，致省內紙幣充斥，民生凋敝。不特此也，金氏復於同年十一月間，擅與蘇俄締結通商密約，……總之回民不甘亡於蘇俄及金之壓迫，故對金氏時起反抗。現在已遍於哈密，吐魯番，焉耆，庫車，拜城，阿克蘇，和闐，疏勒，疏附等處，近日且及於迪化。一觀此各方面之陳述，雖與俄國關係，不無矛盾，要爲鑿空之

所必然，茲不并論。至於金樹仁之封建思想，顛頽行爲，時則祇知橫徵暴歛，遇事則惟有張皇却走，殆可以與湯相伯仲。夫吾國土之遼闊，國勢之陵夷，而任此等腐敗無用之徒爲邊疆大吏，烏得不惹起內變，令外人生心乎？

回民之亂，不顧國情，實爲今日號稱「五族一家」之一我中華民國之最大遺憾，亦爲我中華民國未來之莫大隱憂。當此國難期間，國家勢如懸卵，回民中亦不乏明達之士，距不知此？何忍常以私忿小怨而大張旗鼓，大動干戈，一至於此！如前「小猪八戒風潮」本小事也，一時竟興風作浪，大肆喧騰，幸經中央廉得其情，迅予解決。而今新省事變，竟見兵戎，繼曰金氏無道，應負全責，但回族民眾，亦未免操持過當，不顧大局，斯不能不令吾人於民族國家之立場上，認爲絕大之憾事，蓋回民雖不堪金氏暴政之苦，而於此國難期間，盡可出以和平手段，羣起向中央陳情，要求撤換，從認爲文字要求，不易見效，亦當先行詳細呈報中央，而後再作無希望中之直接行動；如能不用此二種方式，而稍忍幾日，俟外侮之稍緩再乘間以清算本省之舊帳，自尤爲適當。不圖事起倉皇，中央既一無所知，而華北之風雲正聚，此實不無操切之過矣。

猶有懼者，新省變亂尙未平服，而西康之風潮又形擴大，此果何所爲而爲者乎？據西康省駐京辦事處主任陳某云：「西康本來很平靜，五六年前，地方保衛軍僅有槍五千枝，概由英國接濟，近年漸增至四萬枝，除槍枝由英國輸入外，子彈有時由四川輸進。自劉文輝治康後，因四川中時起糾紛，對於康省一切政治建設，無暇兼顧，致防軍每因細故，常與康民積不相容。此次戰事，漢回兩軍，現在金沙河對峙，各有防禦工事；漢軍現取守勢，回民則取攻勢。河南巴安，漢軍約有千餘人，林廟回民約三千人；河北鄧柯，漢軍約五百人，同普回民五千人。漢軍和在天熱作戰，回民利於天寒；現雖天熱，漢軍尚未進攻者，係因青海回民，正謀與康方回民聯絡，如果漢軍攻康，青海回民必襲其後……」（見新中國報九月二日載）此等不幸事件，紛至沓來，究爲軍民之爭？抑爲宗教之祟？自不待多言而可知。

今國府已派定黃慕松氏入新宣慰，並准金氏辭職，另簡賢能，以資繼替而謀解決。對於新疆民衆，更明令安撫，辭旨懇切，至少則此事已可暫告一段落。（新中國之全文，于五月二日頒發，次日載于首都各報。至七日之中央夜報，有署名丁正義者，自稱爲慶北道尹，謂新省之亂，來者庸顯，請勿妄議。

示極端滿意中央此次處理之得當
尤感欣慰，可參閱。

至於宣慰之方針如何？或因茲事體大，一時不易決定，故尙未見國府與黃使，有何具體表示。他如蒙藏委員會之建議八項：（一）大員應親蒞各地宣佈中央德意，以堅回族內向之誠；（二）從速開發蘭州，迪化間交通，民間往來函電，不得仍加檢查扣留，力除歷來閉關愚民政策；（三）改善地方政治，以蘇民困；（四）選建哈密，迪化，塔城無線電台，令歐亞航機可直達該處；（五）新省軍隊，悉招土人充之；（六）回族各部，應准援蒙藏例，派遣代表，常川駐京；（七）責令新省府多保送回族青年，來內地入學；（八）政府獎勵內地專門以上畢業回教徒，赴新省服務。其中（一）（三）兩項，本屬尋常；（二）（四）兩項，殊為重要；（五）（六）兩項，太重形式而欠意義；（七）（八）兩項，則只是應有而已。

余於此外，尙有一二淺見，即吾人對此民族問題之謀

澈底的解決，必須先站穩在「五族一家」之立場上，而講彼此文化如何溝通，彼此交往如何密切，彼此感情如何融洽，除此則皆屬枝葉問題，表面文章，未足以使漢回兩族間之從來糾紛一旦弭止也。似此根本解決之方，固不能不以教育為主要手段，但此又不能偏重於學校教育，而忽視社會教育與家庭教育之設施。中國社會組織之本位是家庭，於此尤須注意家庭制度之改良，以促進宗教思想之轉變，亦所以謀適應時代之潮流，鞏固國家之基礎。此無他，提倡漢回之普遍通婚，推廣漢回之公共社交是已。（請參閱拙文，載于本刊第二十六號，及新青海月刊第二期。著者同民）倘知回族之教義與歷史者，必相信唯此道能通，則其他一切問題方可以迎刃而解，一勞永逸；否則無論在政治上如何致力，如何改善，然亦祇足以平一時之騷擾現象，其病源猶根深蒂固，未可期其永不復發也！（轉載政治評論第五十期）

中國農產五年計劃(續)

唐啓宇

(第十四表)需要肥料價值估計

耕地面積 千畝	計預期每 畝產生	均每年三 耕約入穀	米	小 麥	大 麥	高 粱	稻	其他	食 糧	棉	麻	作物 經濟	地 英	物 作	農 業	收 穫	總 實
15,000, 千畝	1 石	15,000, 千石															
46,000, 千畝	8 斗	13,000, 千石	麥														
18,000, 千畝	5 斗	4,000, 千石	食 糧	稻													
8,000, 千畝	30 斤	2,400, 千石															
300, 千畝	70 斤	210, 千石															
4,000, 千畝	80 斤	300, 千石	作物	經濟	地 英												
1,700, 千畝			物	作	農												
100,000, 千畝			草														
50,000, 千畝			計														
			量	料	肥	施	實										
			(100 斤)	價	估	料	肥										
			值	價	料	肥	種										
			值	總	料	肥	年										
			值	總	料	肥	年										
			總	料	肥	年	五										

1,

說明：

2,

肥料需要量，以農作物化學分析方法決定之，

肥料為計算標準，實施時，

，得以同價值之其他肥

料代之，

		第一年					
肥液更需 (醋酸硫)	數畝加增	肥鉀要需 (氯衣指)	肥磷要需 (粉骨)	肥液要需 (醋酸礦)	數畝加增		
36,000千斤	2,000,000	48,000千斤	16,000千斤	18,000千斤	1000,000,		
29,400千斤	2,000,000	13,800千斤	8,860千斤	14,700千斤	1,000,000,		
8,300千斤	1,000,000	6,050千斤	2,400千斤	4,150千斤	500,000,		
30,000千斤	1,000,000	1,450千斤	8,150千斤	15,000千斤	500,600,		
1,800千斤	60,000	1,404千斤	840千斤	1,800千斤	160,000,		
7,700千斤	200,000	8,000千斤	600千斤	3,850千斤	100,000,		
18,590千斤	200,000	4,800千斤	4,300千斤	9,270千斤	100,000,		
14,600千斤	2,200,000	6,900千斤	4,430千斤	7,300千斤	1000,000,		
146,340千斤	8,460,000	90,404千斤	45,580千斤	74,070千斤	4,260,000,		
146,880千斤		56,954千斤	28,717千斤	51,849千斤			
8,00 元		4,00 元	6,00 元	8,00 元			
11,630千元		2,278千元	17,231千元	4,148千元			
			9,149,000元				

3.

普通土壤及經耕作之地

，均有相當肥力，故實

施肥量，應較計算量

為減，此處實施施肥量

，第一年合計算量百分

之七十，第二第三年百

分之六十，第四第五年

百分之五十，又第二年

年	三	第	年	二	
肥鉀要需 (磷衣措)	肥磷要需 (粉骨)	肥漆要需 (酇酸硫)	數畝加增	肥鉀要需 (磷衣措)	肥磷要需 (粉骨)
144,000千斤	48,000千斤	54,000千斤	3,000,000	96,000千斤	32,000千斤
41,400千斤	26,580千斤	41,100千斤		27,600千斤	17,720千斤
18,150千斤	7,200千斤	12,450千斤	1,500,000	12,100千斤	4,800千斤
4,350千斤	24,450千斤	45,000千斤	1,500,000	2,900千斤	16,300千斤
1,404千斤	840千斤	1,800千斤	60,000	1,404千斤	840千斤
16,000千斤	1,200千斤	7,700千斤	200,600	16,000千斤	1,200千斤
19,200千斤	17,200千斤	37,080千斤	400,000	9,600千斤	8,600千斤
13,800千斤	8,860千斤	14,600千斤	2,000,000	13,800千斤	8,860千斤
258,304千斤	34,330千斤	216,180千斤	12,660,000	179,404千斤	90,320千斤
342,697千斤	175,571千斤	273,344千斤		174,825千斤	90,509千斤
4,00 元	6,00 元	8,00 元		4,00 元	6,00 元
13,708千元	10,534千元	21,884千元		7,193千元	5,431千元
	46,126,000元				24,254,000元
		257,539,000元			

4.
 賽施肥料量，為當年新
 耕地與第一年耕地需要
 量之和，第二年為當年
 新耕地與第一及第二年
 耕地需要量之和，第四
 及第五年類推。
 「其他食糧」以大麥及玉
 穗為準，「其他經濟

第	年	四	第
肥液需 (鹽酸硫)	數額加增	肥鉀需 (霜衣粉)	肥磷需 (粉骨)
90,000千斤	5,000,000	192,600千元	64,000千斤
73,500千斤	5,000,000	55,200千元	35,440千斤
24,900千斤	3,600,000	24,200千元	7,600千斤
75,000千斤	3,000,000	5,800千元	32,600千斤
1,800千斤	60,000	1,404千元	840千斤
9,625千斤	250,000	24,000千元	1,500千斤
46,350千斤	500,000	24,000千元	21,500千斤
18,250千斤	2,500,000	17,250千元	11,075千斤
340,425千斤	19,310,000	245,854千元	176,555千斤
648,268千斤		479,824千元	281,169千斤
8,00 元		4,00 元	6,00 元
51,861千元		19,193千元	8,00 元
			36,926千元
			72,289,000元

華。

「牧草」以普通牧草為

作物「以煙草為主，「

第十五表 進行農產五年計劃預計支出費用表

項目	年					肥 粉 (需 要 量)	燒 骨 (需 要 量)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人工	10,222,320	30,604,800	62,043,160	102,565,440	135,821,400	人	人
利息	5,640,179	16,683,965	33,393,311	53,982,680	80,000,000	每 人	每 人
燃料	2,130,000	6,300,000	12,690,000	20,345,000	30,000,000	年	年
國稅	2,130,000	6,360,000	12,990,000	20,345,000	30,000,000		
飼料	1,881,400	3,727,050	6,026,550	7,184,000	9,393,250		
肥料	9,149,000	24,254,000	46,726,000	72,289,000	105,721,000	○	○
修理	852,000	2,544,000	3,676,000	7,632,000	12,000,000	元	元
種子	1,628,800	4,407,600	8,656,460	15,050,200	20,974,000	計	計
其他管理費	6,350,240	19,355,280	35,633,520	57,128,760	84,240,000	每 年	每 年
其他	4,260,000	12,720,000	25,380,000	40,690,000	60,000,000	需 要 人 工	需 要 人 工
總計	44,243,939	127,016,695	245,769,941	387,518,080	586,149,950		
						105,721,000元	24,614千元

其他如未及計入之費用以每畝一元計
其理費數目見第十表
種子價值見第十三表其次數年概不
可為多年之生長者子其次數年概不
修理費每畝以二角計
6,7,8, 9,10
種子價值見第十四表
修修理費每畝以五〇元計其役畜數目見第
六,七,八
燃料肥料每年每頭以五〇元計其役畜數目見第
3,4,5
利八厘計命計如上數其資本額見第
此利第七科稅每年每畝以五角計
1,2
人數增加之數與第二年之數相加而得餘依
人數增加之數與第二年之數相加而得餘依
人每年人每年以一二〇元計每年需要人工

第十六表 進行農產五年計劃預計收入表

項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稻	11,000,000	22,000,000	33,000,000	44,000,000	55,000,000
小麥	8,000,000	16,000,000	32,000,000	32,000,000	40,000,000
其他雜糧 (2)	3,500,000	7,000,000	10,500,000	14,000,000	21,000,000
棉	7,200,000	14,400,000	21,600,000	28,800,000	43,200,000
麻	672,000	672,000	672,000	672,000	672,000
其他經濟作物 (3)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2,500,000	2,500,000
園藝作物 (4)	6,000,000	12,000,000	24,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牧草 (5)	4,000,000	8,000,000	8,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總計	43,372,000	89,072,000	131,772,000	161,972,000	202,372,000
		123,444,000	257,216,000	419,183,000	621,560,000
盈餘額	-871,939	-1,572,695	11,496,059	21,669,920	35,410,350

(1) 每項農產收入係以每項作物畝數乘每畝生產價值而得，增加耕地面積數見第一表各項

作物之每畝生產價值見第11表

(2) 其他雜糧每畝生產價值概以7元計

(3) 其他經濟作物以每畝生產價值10元計

(4) 園藝作物以每畝生產價60元計

(5) 牧草以每畝生產價值4元計

工資本

第十七表

二萬畝之集團農場計劃(稻作場)

項 目	第一年4000畝			第二年4000畝			第三年4000畝			第四年4000畝			第五年4000畝			每項目所需 資 本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1) 潛河		30,000			25,000			25,000		20,000			15,000		115,000	
(2) 築堤		15,000			12,500			12,500		10,000			10,000		60,000	
(3) 打水機 2(16H.P.)	3,000	2(16H.P.)	3,000	2(16H.P.)	3,000	2(16H.P.)	3,000	2(16H.P.)	3,000	2(16H.P.)	3,000	2(16H.P.)	3,000	2(16H.P.)	15,000	
(4) 安置打水機		400			400			400		400			400		2,000	
(5) 灌溉水管		800			800			800		800			800		4,000	
(6) 修築道路		3,000			3,500			2,500		2,000			1,500		11,500	
(7) 建築房屋		5,000			4,000			3,500		3,000			3,000		18,500	
(8) 輕重車	1	6,000			4,000			3,000		3,000			3,000		6,000	
(9) 深耕犁	1	2,000			4,000			3,000		3,000			3,000		2,000	
(10) 圓盤耙	1	600			4,000			3,000		3,000			3,000		600	
(11) 其他農器		2,000			4,000			4,000		4,000			4,000		18,000	
(12) 水牛	30	2,400	30		3,400	25		2,000	25	2,000			2,000		10,800	
(13) 預備費		3,000			2,500			2,500		2,000			2,000		12,000	
每年合計		73,200			57,100			56,200		47,200			41,700		275,400	

且收入

項 目	第一年4000畝			第二年8000畝			第三年12000畝			第四年16,000畝			第五年20000畝			第六年20000畝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數	量	價 值
稻	4000石	\$20,000	12,000	\$60,000	20,000	\$10,000	28,000	\$140,000	36,000	\$10,000	40,000	\$20,000						
稻草	8000石	8,000	24,000	24,000	40,000	40,000	56,000	\$56,000	72,000	72,000	80,000	80,000						
		\$28,000		\$4,000			\$180,000			\$196,000		\$252,000		\$280,000				

8

直支出

項 目	第一年4000畝		第二年8000畝		第三年12,000畝		第四年16,000畝		第五年20,000畝		第六年20,000畝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人工	100	14,400	200	28,800	300	43,200	400	57,600	500	72,000		
種子	320石	1,600	640	3,200	960	4,800	1280	6,400	1,600	8,000		
肥料		6,000		12,000		18,000		24,000		30,000		
飼料		1,500		3,000		4,250		5,500		6,750		
修理		500		1,000		1,500		2,000		3,500		
國稅		4,000		8,000		12,000		16,000		20,000		
管 理 費	主 任 扶 士 技 術 員 管 理 員	1 4 4 6 2,160	3,600 6,720 2,880 2,880	3,600 8,400 3,600 2,880	6 10 6 10	3,000 10,080 4,320 4,320		3,600 11,766 5,040 4,320		3,600 13,440 5,760 5,040		
開耕車工人	2	2,400	2	2,400	2	2,400	2	2,400	2	2,400		20400
汽油(割灌用)		1,500		1,600		15600		1,600		1,600		
汽油(灌溉排水用)		2,000		3,500		5,000		6,500		7,500		
其他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資本利息8%		5,856		10,424		14,920		18,699		22,033		
共計		57,516		94,804		131,670		167,816		203,022		
盈餘		-29,516		-10,804		+8,380		+28,184		+48,978		+76,978

資本	第十八表 三萬畝之集團農場計劃(棉作場)										
	第一年6,000畝		第二年6,000畝		第三年6,000畝		第四年6,000畝		第五年6,000畝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1)土地	6,000	\$33,000	6,000	\$30,000	6,000	30,000	6,000	30,000	6,000	30,000	\$150,000
(2)建築房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000
(3)修築道路		4,000		3,500		3,500		3,000		3,000	17,000
(4)輕重機車	2	12,000									12,000
(5)深耕犁	1	2,000	1	2,000							4,000
(6)圓盤耙	2	1,200	2	1,200	1	600	1	600	1	600	4,200
(7)散步肥料器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6,000
(8)播種器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5,000
(9)中耕器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40	1,000	5,000
(10)軋棉機		500		500		500		500		500	2,500
(11)其他農器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0
(12)驥	30	3,600	25	3,000	25	3,000	25	3,000	25	3,000	15,600
(12)牛或馬	30	2,400	25	2,000	25	2,000	25	2,000	25	2,000	10,400
(14)預備費		2,000		3,000		3,000		4,000		4,000	16,000
每年合計		72,600		60,400		57,800		58,300		58,300	307,700

且收入

項目	第一年6,000畝		第二年12,000畝		第三年18,000畝		第四年24,000畝		第五年30,000畝		第六年30,000畝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棉花	1200擔	54,000	3,000	135,000	4,800	216,000	6,600	297,000	8,400	378,000	9,000	465,000
棉子	2400擔	7,200	6,000	18,000	9,600	28,800	13,200	39,600	16,800	52,400	18,000	54,000

8 棉葉桿等	7200擔	7,200	18,000	28,800	28,800	39,600	34,600	50,400	50,400	50,400	54,000	54,000
合計		68,400		171,000		273,600		376,200		478,800		513,000

項 目	直支出																	
	第一年6,000畝			第二年12,000畝			第三年18,700畝			第四年24,000畝			第五年30,000畝			第六年30,000畝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人工(長工)	100	14,400	200	28,800	300	43,200	400	57,600	500	72,000								
人工(短工)		6,000		12,000		18,000		24,000		30,000								
種子	480	2,400	960	4,800	1440	7,200	1920	9,600	2400	12,000								
肥料		9,000		1,800		27,000		36,000		45,000								
飼料		4,000		5,500		8,000		10,500		13,000								
修理		1,000		2,000		3,000		4,000		4,000								
國稅		6,000		12,000		18,000		24,000		30,000								
管 理 費	主任	1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技士	4	6,720	6	10,080	8	13,440	10	16,800	12	20,160							
	技術員	4	2,880	6	4,320	8	5,760	10	7,200	12	8,640							
	管理員	10	3,600	20	7,200	30	10,080	40	14,400	50	18,000							
開耕重車工人	2	2,400	2	2,400	2	2,400	2	2,400	2	2,400								
汽油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梶花費		1,200		3,000		4,800		6,600		8,400		9,000						
包裝費		1,450		3,750		6,000		8,250		10,500		11,850						
資本利息8%		5,830		10,664		15,988		19,952		24,616								
共計		72,480		130,114		187,768		246,002		304,316		324,566						
盈餘		—4,080		40,886		85,832		129,298		174,484		188,434						

工資本 第十九表 六萬畝之集團農場計劃(麥作場)

項 目	第一年12,000畝			第二年12,000畝			第三年12,000畝			第四年12,000畝			第五年12,000畝			每項平均額 資本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1) 土地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60,000	
(2) 建築房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000	
(3) 檢築道路		40,000			3,000			3,500			3,000			3,000	17,000	
(4) 輕重車	2	12,000	2	12,000	2	12,000	1	6,000	1	6,000	1	6,000	1	6,000	48,000	
(5) 深耕犁	2	4,000	2	4,000	1	2,000	1	2,000	1	2,000	1	2,000	1	2,000	14,000	
(6) 圓盤耙	4	2,400	3	1,800	3	1,800	2	1,200	2	1,200	2	1,200	2	1,200	8,400	
(7) 散布肥料器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6,000	
(8) 播種器	40	2,200	40	2,200	40	2,200	40	2,200	40	2,200	40	2,200	40	2,200	11,000	
(9) 束禾器	10	2,500	10	2,500	10	2,500	10	2,500	10	2,500	10	2,500	10	2,500	12,500	
(10) 打禾機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6,000	
(11) 其他農具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0	
(12) 馬	30	2,400	30	2,400	30	2,400	30	2,300	30	2,300	30	2,400	30	2,400	12,000	
(12) 牛	50	4,000	50	4,000	50	4,000	50	4,000	50	4,000	50	4,000	50	4,000	20,000	
(13) 預備費		2,000			3,000			3,000			4,000			4,000	4,000	
每年合計		61,900			61,800			59,800			53,700			53,700	299,000	

II 收入

品	第一年12,000畝			第二年24,000畝			第三年36,000畝			第四年48,000畝			第五年60,000畝			第六年60,000畝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小麥	4,800石	48,000	144,000	14,400	24,000	240,000	33,600	336,000	432,000	432,000	432,000	48,000	480,000					

8 小麥藁桿	9,600	9,600	28,800	28,800	48,000	48,000	67,200	67,200	86,400	86,400	96,000	96,000
合計		67,600		172,800		280,000		403,200		518,400		576,000

Ⅲ支出

項 目	第一年12,000畝			第二年24,000畝			第三年36,000畝			第四年48,000畝			第五年60,000畝			第六年60,000畝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數量	價	值
人工(長工)	100	14,400	200	28,800	300	43,200	400	57,600	500	72,000								
人工(短工)		3,000		6,000		9,000		12,000		15,000								
種子	600石	6,000	1,200	12,000	1,800	18,000	2,400	24,000	3,000	30,000								
肥料		6,000		12,000		18,000		24,000		30,000								
飼料		3,000		6,000		9,000		12,000		15,000								
修理		1,000		2,000		3,000		4,000		4,000								
國稅		12,000		24,000		36,000		48,000		60,000								
主任	1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管 理 費	技士	4	6,720	6	10,080	8	13,440	10	16,800	12	20,160							
	技術員	4	2,880	6	4,320	8	5,760	10	7,200	12	8,640							
	管理員	10	3,600	20	7,200	30	10,000	40	14,400	50	18,000							
	開耕重車工人	2	2,400	4	4,800	6	7,200	8	9,600	10	12,000							
	汽油	2	3,000	4	6,000	6	9,000	8	12,000	10	15,000							
	其他		2,400		3,600		4,800		6,000		7,200							
	資本利息		4,952		9,899		14,683		18,979		23,275							
	共計		74,952		140,299		20,763		270,179		333,875							
	盈餘		-17,352		32,501		83,237		133,021		184,525							

(完)

編後



中華民國的五月，帝國主義的兇星雲集着，暴戾的鐵蹄，蹂躪得我們體無完膚；斑斑的血痕，充滿了五月的曆辰，件件傷心事，那堪回首。椎心泣血，痛定思痛，無限的悲哀，籠罩了此月，中華民族的命運喲！惟有此月糟糕的透。誰又曉得今年此月，帝國主義的毒焰，焚燒到中屋深堂裏來了，東北四省的同胞，被帝國主義打落在人類的鐵圍地獄裏，牠們摧殘人類的本領，大逞凶威，他們獨尊的槍砲，儘量的向和平的民族射擊，中華民族，焦燎的已及烤骨的地步，何處尙存留着人類的神性，天啊！溫和的民族，難道就是殘暴者刀俎下的盤中肉麼？回過頭來，拭拭眼淚，再看看爲中華民國主人翁的同胞們，有時煞像有介事，有時仍然醉生夢死的懵混着，好像天塌只有大漢子。

當，管我們甚事的在佯惺惺的徘徊瞻望着。槍聲愈逼愈近了，炸彈的火花，慢慢的開放在中州來了，個人自掃門前雪的主張，恐怕再不能在屋子裏蹲着實行了，愚鈍而蓋笨的人們，還要趾高氣揚的來尋事鬧，國難暫且不管，找個機會，好暴露暴露獸性。四川的軍閥聽說又在相互的拚命着，黔局聽着也不安靜，國難管他的烏事，河北砲聲的驚耗，也好像是馬耳風，尤其是遠在西北新疆的同胞先生們，猶如砲聲的噩耗聽得耳熟了，心火也發作了起來，摩拳擦掌的拚起武來，煞然殺人是一件再痛快沒有的事，殺心一動絕得不饒。但是呵！殺人就是人道麼？請平平心去想想罷！宗教就是講人道的，但發生是任何宗教所禁忌，何況同類的人哩。國難嚴重的到了千鈞一髮之際，生死關頭

的時，凡我國民，無論農、工、商、學、兵、或居邊地，或住內省，都應一致團結起來，共赴國難，同禦強敵，而乃生性嗜殺，不顧大體的同胞們，偏要給你凌遲，非搗亂個國家民族全舟覆傾不壯。我們想到黃帝神胄的子孫，都眼巴巴望的國家要滅亡了，就想拿出仁愛和平，精忠信義的本性來，問趨救亡的工作。可是啊！聲稱着同胞的先生們，巴不得有這樣的機會，趁政府勢力不能顧及的時候，乘風作浪，給你一個落井下石，倒霉的軍閥官僚，不知道他們的職責是什麼？平日在做什麼？冤屈着可憐無告的羣百姓們，不但顧不及救國，就連身家，性命，財產，都被從內裡先糟蹋了，唉！我們還想說些什麼呢！我們是中華民族，我們是中華民國的國民，國家民族危險到了這個地步，我們不去犧牲，還待誰去犧牲，順勸近視着眼睛的同胞先生們，你們也拿出點良心來吧！收斂收斂你們殘暴的野心，給可憐的民族以微些的溫存，言念至此，感慨畢集，撫着殘稿，先發幾句牢騷。編完了新青海第六、七期合刊，傀儡作假，心苦難禁覺得有無限的愁苦，緊壓在心

頭，難過無已。「北望燕雲，不盡亡國恨，西瞻關山，無已悲鄉思。」此心愁苦何日了，但願還我舊山河。」寄語諸編者，在西盡頭的同志們，國難是全國人人的，大庭將價，燕嘯安得幸免，請不要再存着瞻望的心理，脫却萎靡不振的形態，實實在在的準備為國家為民族去犧牲，積極的作起自救的工作來吧！言歸本題，夏天來了，提起筆桿即流汗，撰稿的同志們，當然已都抱着熱戚來侵的恐懼；但是在現在的時期，奮鬥才是本分，我們大家都應當體察着這，幹！幹！幹！努力的幹下去，不要散漫了精神，也不應當站在乾岸去徘徊張望，事實的希望，沒有不從埋頭幹中產生出來的，這也何嘗不是我們的救國工作呢！現在我們尤其迫切需要的是關於青海各地的實際調查，青海社會的實況，青海史地的記載與考證，以及關於開發青海的名論，青海實況的探討，及通訊等，一類的文字，深望熱心邊事的同志們，時予我們以大量的供給。

徵稿規約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六七月出版

一、本刊除登載本社社員稿件外並歡迎外稿

二、本刊徵求下列各項稿件

1. 青海黨務政治經濟教育之實況
2. 青海人民生活社會風俗習慣之實況
3. 青海地理歷史之記載及攷證
4. 開發青海之名論

5. 青海各地之實際調查

6. 青海各地照片青海各地有關本刊稿件通信

7. 關於開發整個西北之計劃

三、來稿登載與否概不發還惟預先聲明并附寄郵票者不在此限

四、來稿不拘文言語體須謄寫清楚并加標點符號

五、來稿須于稿末署名并註明通信地址

六、來稿本刊有增刪之權其不願修改者須先聲明

七、來稿揭曉後當奉贈本刊

八、來稿請寄南京曉莊中央政治學校分校劉宗基轉

定價 大洋一角五分

編輯者 新青海社編輯股

地址：南京和平門外曉莊

發行者 新青海社編輯股

南京洪武路二十五號

印刷者 東南印刷所

電話二三三九七號

代售處 各大書局